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

# 招生宣導說明會

～歡迎您蒞臨與參與～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14年12月



# 簡報大綱

## 壹・115學年度招生**重要事項說明**

## 貳・四技申請入學**招生流程**介紹

## 參・**集體報名**系統、**個別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 115學年度招生重要事項說明



- 重要日程
- 簡章購買方式及公告時間
- 招生簡章分則樣式
- 在校修課紀錄成績異議處理程序及注意事項
- 上傳應屆畢業生第6學期修課紀錄(PDF)



# ◆ 115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聯合招生重要日程(1/3)

重要日程表		高中學校作業
	作業項目	日期
第一階段	集體報名學校「集體報名」	115年3月19日(星期四)10:00起至 115年3月24日(星期二)17:00止
	1.集體報名學校「集體繳費」 2.個別報名申請生「個別繳費」	115年3月19日(星期四)10:00起至 115年3月24日(星期二)24:00止 (跨行匯款限115年3月24日15：30前)
	個別報名申請生「個別報名」 (一律網路報名)	115年3月19日(星期四)10:00起至 115年3月25日(星期三)17:00止
	<b>NEW!!!</b> 集體報名申請生查詢報名手續	115年3月23日(星期一)10:00起至 115年3月25日(星期三)17:00止
	篩選結果公告	<b>115年3月31日(星期二)10:00起</b>

高中學校進行**第一階段集體報名、繳費**

高中學校向本委員會完成報名資料確認作業後  
集報申請生輸入個人資料(身分證字號、學測  
應試號碼)可登錄查詢

- ◆ 高中學校請至**集體報名系統查詢**所屬申請生一  
篩結果
- ◆ 申請生本人可至招生官網查詢個人一篩結果



# ◆ 115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聯合招生重要日程(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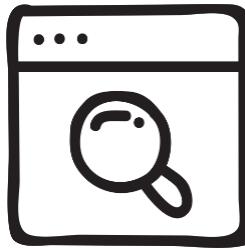
重 要 日 程 表		高中學校作業
作業項目	日期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應屆畢業生上網查詢第六學期修課紀錄	115年5月11日(星期一)10:00起至 115年5月12日(星期二)21:00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高中學校請於115.5.7~5.8上傳所屬應屆畢業生之第6學期修課紀錄(PDF)至本委員會</li> <li>◆ 高中學校<b>協助輔導</b>所屬應屆申請生：於115.5.11~5.12至本委員會查看第6學期修課紀錄</li> </ul>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檔案) 查看及校系(組)學程上傳檔案勾選擇清單預擬【練習版】開放	115年4月10日(星期五)10:00起至 115年4月15日(星期三)21:00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高中學校<b>協助輔導</b>所屬應屆申請生：</li> <li>1) <b>查看1~4學期EP檔案</b>資料是否無誤；非應屆畢業生可查看1~6學期EP檔案</li> <li>2) <b>練習上傳</b>系統操作流程</li> </ul>
科技校院於網站公告複試通知及相關資料	各校自訂【詳見招生學校系(組)、學程一覽表】 115年4月24日(星期五)起至 115年4月29日(星期三)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高中學校<b>協助輔導</b>所屬應屆申請生：請申請生務必自行上網查詢各科技校院複試資訊，以免影響參加二階複試權益。</li> </ul>
申請生網路上傳(或勾選擇)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資格審查資料【正式版】	各校自訂【詳見招生學校系(組)、學程一覽表】 115年4月30日(星期四)10:00起至 115年5月6日(星期三)21:00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高中學校<b>協助輔導</b>所屬應屆申請生：</li> <li>1) 申請生務必於各校截止日前完成上傳及確認作業</li> <li>2) 科技校院繳費方式由各校自訂，請依各校規定辦理</li> </ul>
繳交科技校院複試費	各校自訂【詳見招生學校系(組)、學程一覽表】 115年4月30日(星期四)10:00起至 115年5月6日(星期三)24:00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高中學校請至<b>集體報名系統查詢</b>「上傳情形」</li> </ul>
科技校院複試	各校自訂【詳見招生學校系(組)、學程一覽表】 115年5月14日(星期四)起至 115年5月26日(星期二)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申請生至各校參加到校複試項目</li> </ul>

# ◆ 115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聯合招生重要日程(3/3)

重 要 日 程 表		高中學校作業
	作業項目	日期
第二階段	科技校院公告甄試總成績	各校自訂【詳見招生學校系(組)、學程一覽表】 115年5月27日(星期三)前
	成績複查截止(郵戳為憑)	各校自訂【詳見招生學校系(組)、學程一覽表】 115年5月28日(星期四)12:00前
	科技校院網站公告正、備取生錄取名單	各校自訂【詳見招生學校系(組)、學程一覽表】 <b>115年5月29日(星期五)前</b>
錄取生報到	第一階段：正取生及備取生報到、聲明放棄錄取資格、遞補作業	各校自訂起始日起至 115年6月12日(星期五)12:00止
	第二階段：備取生報到、聲明放棄錄取資格、遞補作業	115年6月12日(星期五)13:00起至 115年6月14日(星期日)17:00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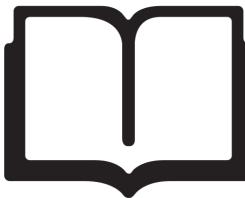


# ◆ 115學年度招生簡章購買方式及公告時間



**115.12.4(四)10：00起網路公告**

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



紙本發售日期	招生簡章名稱	發售金額
<b>115.12.11 至報名截止日</b>	申請入學聯合招生簡章	<b>150元</b>

- 網路訂購(自付郵資)：  
上網登錄，透過 ATM 轉帳繳費或至金融金構臨櫃繳款或匯款繳費
- 現場購買：  
請洽19個縣市代售服務學校，詳細資訊請至本會網站查詢  
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宜蘭縣、桃園市、新竹市、苗栗縣、臺中市、  
彰化縣、南投縣、嘉義市、雲林縣、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臺東縣、  
花蓮縣、澎湖縣、金門縣
- 購買辦法查詢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contents.php?subId=77>



# ◆ 115學年度招生簡章分則樣式

招生學校系（組）、學程一覽表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聯絡電話	(02)27712171		申請生可選填之 本校 系(組)、學程數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3段1號		https://www.ntut.edu.tw/		1		
志願 代碼	招生系（組）、學程	招 生 名額	志願 代碼	招生系（組）	招 生 名額	
104001	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	10	104002	車輛工程系	10	
104003	土木工程系	24				
104005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材料組	23				
104007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40				
104009	電資學士班	59				
104011	創意設計學士班	3				
104013	資訊工程系	8				
104015	電子工程系					
學校發展特色						
<p>本校秉持「企業家搖籃」與「實務研究型大學」，千萬餘校友遍佈各行其業，深獲社會評，教育視野引領學生適性學習，重點特色如下：</p> <p>1. 積極推動PBL，整合「創新、國際、產業」三化之特色，辦理PBL工作營與競賽活動，提供師生進行跨國、跨校與產業實作專題研究機會，並提供同學實際體驗新創公司營運模式。</p> <p>2. 鼓勵發展多元專長，配合國家產業發展設立跨領域學程，並與台積電等龍頭企業合作開辦產業鏈結學程，完成同學同學獲得優先面試與較高起薪之待遇。</p> <p>3. 本校為「臺北聯合大學系統」成員，北大、北醫及海大提供跨校選課、輔系、雙主修、學期交換等多元跨域學習，同學可享受四校資源及共同課程。112學年度起八學新生修習取得跨領域學習之微學程、一般學程、第二專長、輔系或雙主修任一課程畢業條件。</p> <p>4. 本校與近500所國際大學合作，提供學生出國交換、研修與實習等機會，以及碩博士一貫、跨國跨級彈性聯合學制，學生最快於5年內取得本校學士+美國辛辛那提大學碩士學位。</p> <p>5. 本校與美國麻省理工學院(MIT)共同建立臺灣首座「都市科技實驗室」，以都會交通運輸工具及智慧城市等為合作研究重點。學生由本校選送前往該校實驗室進行海外實習。</p> <p>6. 本校位於臺北捷運忠孝新生站，交通便捷。</p> <p>7. 本校位於臺北捷運忠孝新生站，交通便捷。</p>						
<p style="background-color: red; color: white; padding: 10px;">各校得限制申請生 可申請該校之系 (組)、學程數</p>						

校系（組）、學程名稱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			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科目	權重	面試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績比率	同分參酌順序
志願代碼	104001	性別要求	未要求	國文 x1.00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40%	1
招生名額	10	預計 複試人數	60	英文 ---		面試	40%	2
公告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	詳見「複 試說明」	第二階段 複試費	1000	數學A x1.00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20%	3
				數學B ---		數學A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	4
				社會 ---		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	5
				自然 x1.00		自然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	6
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 繳費截止日期		115.5.5	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	項目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115.5.16		A.修課紀錄				
公告總成績日期		115.5.27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110學年以後畢業之非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由資料庫提供；其餘非應屆畢業生，一律自行上傳並於次年六月補留(DME補)				
成績複查截止日期		115.5.28		B.課程學習成果：B-1、B-2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15.5.29		C.多元表現：C-1、C-2、C-3、C-4				
是否採備取制		是		D-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D-2.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複試說明				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備註				學歷證件（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				
				1.「學歷證件」為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上傳。（請詳閱本簡章「壹、總則」資格審查必繳 資料規定）。				
				2.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申請生自行撰寫及上傳項目資料(D-1,D-2,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 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組）、學程作審閱。				
				3.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應屆畢業生，除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 ；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				
				4.本校不另寄複試通知，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學生，請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高中生申請入學」、「最新消息」查詢第二階段複試報名注意事項。 2.第二階段採網路報名，請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學生於115.5.5 (二)下午5:00前至本校申請入學網站( <a href="https://aps2.ntut.edu.tw/highschool/login">https://aps2.ntut.edu.tw/highschool/login</a> )登錄第二階段報名資料並繳費，另請於115.5.5 (二)21:00前至「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網站 ( <a href="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a> )上傳(或勾選)資格審查資料及備審資料。				
				5.面試評分：專業領域50%；基本綜合問答50%。 2.通過全民英檢者：資料審查總成績：初級加3分、中級加5分、中高級加10分、高級（含）以上加20分，至100分為止。其他各項語文能力檢定加分 ，參考「歐洲語言學習、教學、評量共同參考架構(CEFR)」之等級認定。 3.本系較適合大學指定考試第二類組考生申請。 4.本校學生應修畢取得跨領域學習之微學程、一般學程、第二專長、輔系或雙主修任一課程畢業條件。 5.配合本校邁向國際優質科技大學之目標，本系部分必、選修課程採全英語授課。 6.學生可提供有利審查之相關資料或是證明來自經濟或文化不利之族群，本系會據以綜合評量。				

請參閱項目代碼對照表

# ◆ B.課程學習成果、C.多元表現~EP項目代碼對照表

分類 項目	招策會公告之學習準備建議方向資料項目		對應EP學習歷程資料 欄位名稱
(B) 課程學習 成果	B-1	書面報告	◆ 課程學習成果
	B-2	實作作品	
	B-3	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B-4	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C) 多元表現	C-1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 彈性學習時間紀錄
	C-2	社團活動經驗	◆ 團體活動時間紀錄
	C-3	擔任幹部經驗	◆ 幹部經歷暨事蹟紀錄
	C-4	服務學習經驗	◆ 服務學習紀錄
	C-5	競賽表現	◆ 競賽參與紀錄
	C-6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 職場學習紀錄
	C-7	檢定證照	◆ 檢定證照紀錄
	C-8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 其他多元表現紀錄
			◆ 作品成果紀錄
			◆ 大學及技專校院先修課程紀錄

◆ 聯合會備審資料上傳(含勾選)系統，由申請生就EP「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之項目自主評估勾選，系統僅就所勾選EP檔案容量上限(MB)及上傳(勾選)件數上限作控管。



# ◆ 在校修課紀錄成績異議處理程序及注意事項

前 4 學 期	<p><b>申請生於EP練習版查看 學習歷程檔案</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4學期<u>修課紀錄</u>、<u>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u></li> <li>➤ 倘有疑義向就讀高中提出異議</li> </ul>	<p><b>練習版系統開放時間：115.4.10 10:00 ~ 115.4.15 21:00</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經申請生於115.4.16 中午12:00前之每日上班時間，向<u>就讀學校</u>提出疑義申請，<u>就讀學校</u>循程序於3日內查明後向<u>EP中央資料庫</u>申請更正。</li> <li>2. <u>EP中央資料庫</u>於115.4.24將第1~5學期修課紀錄、第5~6學期的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傳予<u>聯合會</u></li> </ol>
第 5 學 期	<p><b>申請生於EP正式版查看 學習歷程檔案</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5學期<u>修課紀錄</u>、</li> <li>➤ 1~6學期<u>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u></li> <li>➤ 倘有疑義向就讀高中提出異議</li> </ul>	<p><b>正式版系統開放時間：115.4.30 10:00 ~ 115.5.6 21:00</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申請生於上傳期間，如發現第5學期修課紀錄、第5~6學期之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等檔案內容有疑義者，除應儘速向就讀學校反映外，仍應於申請校系(組)、學程所訂繳交截止日前完成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及確認作業</li> <li>2. <u>就讀學校</u>循程序於3日內查明，如認有不可歸責於申請生之事由，正式函文檢附更正資料至<u>報名校系(組)學程及聯合會</u>辦理。</li> <li>3. <u>就讀學校</u>於115.5.7~8將第5學期修正後的修課紀錄PDF檔，併同第6學期修課紀錄PDF檔案傳予<u>聯合會</u></li> </ol>
第 6 學 期	<p><b>高中學校統一上傳 第6學期<u>修課紀錄(PDF)</u></b></p>	<p><b>第六學期修課紀錄查看系統開放時間：115.5.11 10:00 ~ 115.5.12 21:00</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申請生對於第6學期修課紀錄PDF檔若有疑義時，須於115.5.11~12向<u>就讀學校</u>提出異議。</li> <li>2. <u>就讀學校</u>循程序於3日內查明，如確實有誤，由就讀學校於115.5.19前正式函文檢附更新後之修課紀錄至<u>報名校系</u>請求更正，並副知所屬教育主管機關，逾期或其他方式概不受理。</li> </ol>



# ◆ 上傳應屆畢業生第6學期修課紀錄(PDF)

## 由就讀學校上傳所屬應屆畢業生 第6學期修課紀錄(PDF)

- ◆ 上傳時間：**115年5月7日10:00 ~ 5月8日17:00止**
- ◆ 對象範圍：參加學測考試之所屬應屆畢業生(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所屬應屆申請生)
- ◆ 上傳內容：
  - 1) 第六學期各學科(含必修及選修)成績、第六學期學業總平均成績，且須蓋有教務處章戳(或浮水印)。
  - 2) 修課紀錄或在校學業成績之評量方式，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學生學習評量辦法」及教育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
  - 3) 配合第二階段複試期程，第六學期修課紀錄不含補考成績。
- ◆ 疑義處理：

上傳截止日後，本委員會將已上傳之第六學期修課紀錄轉送各校。如經申請生反映學業成績有誤，應儘速於三日內查明，若確實有誤，應由就讀學校於**115年5月19日前**備文檢附更正後之修課紀錄至該生所報名之校系（組）、學程並副知所屬教育主管機關，逾期或其他方式概不受理。

## 通過一節之應屆畢業生查詢 第6學期修課紀錄(PDF)

- ◆ 查詢時間：**115年5月11日10:00 ~ 5月12日21:00止**
- ◆ 對象範圍：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應屆申請生
- ◆ 疑義處理：
  - 1) 申請生務必於上述時間及方式詳細核對修課紀錄之內容；如有問題應於查詢截止日前儘速向就讀學校提出疑義申請。
  - 2) 未於查詢期間上網查詢或查詢之修課紀錄內容有誤而未即時反映，致影響個人第二階段複試權益，申請生應自行負責。



# 貳

## 四技申請入學招生流程介紹

- 招生名額統計及申請校系(組)、學程
- 申請資格
- 第一階段篩選
- 第二階段複試
- 錄取及公告
- 錄取報到注意事項



# 一、招生名額統計及申請校系(組)、學程

**59所**  
科技校院參加  
聯合招生

**602個**  
系(組)、學程

**7,507個**  
招生名額



## 報名時，請務必注意

- 申請生報名校系(組)、學程數最多以 6 個為限
- 各招生學校得限制申請生可申請該校之系(組)、學程數(限選填1~6個)
- 申請生須注意第二階段報名校系(組)、學程之複試日期是否衝突【計24校121個系(組)、學程須到校參加複試】

## 二、申請資格(1/2)



參加11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



下列學校之應屆畢業生、畢業生  
或修滿規定年限後，因故未能畢業之同等學力學生

- 1.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普通科學生
  - 2.教育部核定辦理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修習綜合高中學程學生
  - 3.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附設普通科學生
  - 4.本項前三款所列學校進修部普通科學生
  - 5.上述1.至4.所列學校附設藝術群學生
  - 6.符合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30條第2項規定或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學生
  - 7.本國籍學生持有外國高級中學學歷證件，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 8.大陸地區學歷之採認，依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第4條第1項第2款
  - 9.雅加達臺灣學校、泗水臺灣學校、吉隆坡臺灣學校、胡志明市臺灣學校、檳吉臺灣學校、  
東莞臺商子弟學校、華東臺商子女學校、上海臺商子女學校等8所海外學校
- 普通科：普通科、音樂班、美術班...等，請參閱簡章附錄一，或其他屬教育部核定之普通科之學生。
  - 藝術群：戲劇科、音樂科、舞蹈科...等，請參閱簡章附錄一，或其他屬教育部核定藝術群之學生。
  - 綜合高中學程包含學術學程、專業學程。

請注意!!!  
**「專業群科」  
不符四技申請  
入學資格**

## 二、申請資格(2/2)

- 已於其他管道錄取，或未於規定時間內放棄者，**不得再參加四技申請入學招生**。
- 報名者取消報名資格，所繳報名費不予退還。

錄取管道	於時間內放棄可參加	無論放棄與否不得參加
「11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錄取生		V <b>第一類至第七類學群 115.3.18</b>
「115學年度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錄取生	V	
「115學年度四技二專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獲分發錄取生	V	
「115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入學招生」 獲分發錄取生	V	



# 三、第一階段篩選：學校集體報名程序及注意事項

**考生資料系統建檔**  
(系統提早於**115.3.6(五)10:00**起開放)



**報名資料確定送出**

[集體報名期間]

**115.3.19(四)10:00~115.3.24(二)17:00**



**繳費**

[繳費期間]

**115.3.19(四)10:00~115.3.24(二)24:00**



**寄送報名資料**

(115.3.25(三)17:00前寄回)



1. 匯入申請生【基本資料】及【報名校系之志願代碼】。
2. 列印申請生報名資料**核對表**，並經申請生(家長)簽名確認，留存 1 年備查。
3. 請注意：**如匯入後有異動申請生資料(單筆或整批匯入)**，請務必**重新印製核對表**交由申請生重新確認，避免資料錯置，影響學生權益。

1. 確定送出前，請務必再次檢核「系統資料」與「申請生核對後無誤之資料」是否一致。
2. 報名資料確定送出後，系統將核計「應繳交之報名費用」。
3. **一經確認送出後，即不得再進行任何修改，請務必審慎作業。**

1. 確認送出後，方能取得繳費帳號。
2. 使用「跨行匯款」、「臨櫃繳款」或繳費金額超過轉帳金額限制者，請務必於**115.3.24(二)15:30**前完成繳費，以免繳費失敗。
3. **請集報學校務必於繳費期限內完成繳費，以免整校報名失敗，影響學生權益。**

請於**115.3.25(三)17:00**前，將下列文件以**限時掛號郵寄**本委員會：

- (1)**報名資料回覆表(★必繳)**
- (2)**集體報名資料確認單(★必繳)**

▲如有「造字申請表」或「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申請生異動名冊」者，請一併寄回；無則免寄回！

### 三、第一階段篩選：申請生個別報名程序及注意事項

#### 報名繳費帳號查詢、繳費

[繳費期間]

115.3.19(四)10:00~115.3.24(二)24:00



#### 上網登錄報名資料

[個別報名期間]

115.3.19(四)10:00~115.3.25(三)17:00止



#### 報名資料確定送出

115.3.19(四)10:00~115.3.25(三)17:00止



1. 個別報名須先完成繳費，才能填寫報名資料。
2. 申請生所繳之報名費須**1次繳足**欲申請校系(組)、學程數之金額，**不得分次繳納**，確認繳費入帳後，再上網報名。
1. 一律以**網路**方式報名。
2. 報名期間系統24小時開放
3. 網路報名登錄之**身分證統一編號**及**學科能力測驗應試號碼**，必須與**11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的號碼相同。
4. **報名最後1日【115年3月25日(三)】僅至17:00**，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  
上網報名，逾期概不受理。
1. 系統僅允許上網報名**1次**，經網路報名完成後，即不得上網更改或重新報名。
2. 一經確認送出後，即不得再進行任何修改，請務必審慎考慮。
3. 確認送出後，請下載自行留存「**報名資料確認表**」。

### 三、第一階段篩選：繳費說明(1/2)

第一階段報名費																		
繳費 身分別	一般申請生						低收入戶申請生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說明	每申請 1 個校系(組)、學程 <b>報名費為新臺幣100元</b> ， 至多申請6個校系(組)、學程						<b>免繳費</b>						減免60%報名費； 每申請 1 個系(組)、學程 <b>報名費為新臺幣40元</b> ， 至多申請6個校系(組)、學程					
申請校 系組學 程數	1 個	2 個	3 個	4 個	5 個	6 個	1 個	2 個	3 個	4 個	5 個	6 個	1 個	2 個	3 個	4 個	5 個	6 個
報名費	100 元	200 元	300 元	400 元	500 元	600 元	<b>免繳費</b>						40 元	80 元	120 元	160 元	200 元	240 元

- ◆ 報名學測時，已登錄列冊之低(中低)收入戶者：免附證明  
 ◆ 報名學測時，未登錄列冊者：
- 參加集體報名：由集體報名學校審核證明文件，通過者，即免繳費或減免。
  - 參加個別報名：先以一般生身分繳費，再向本委員會申請退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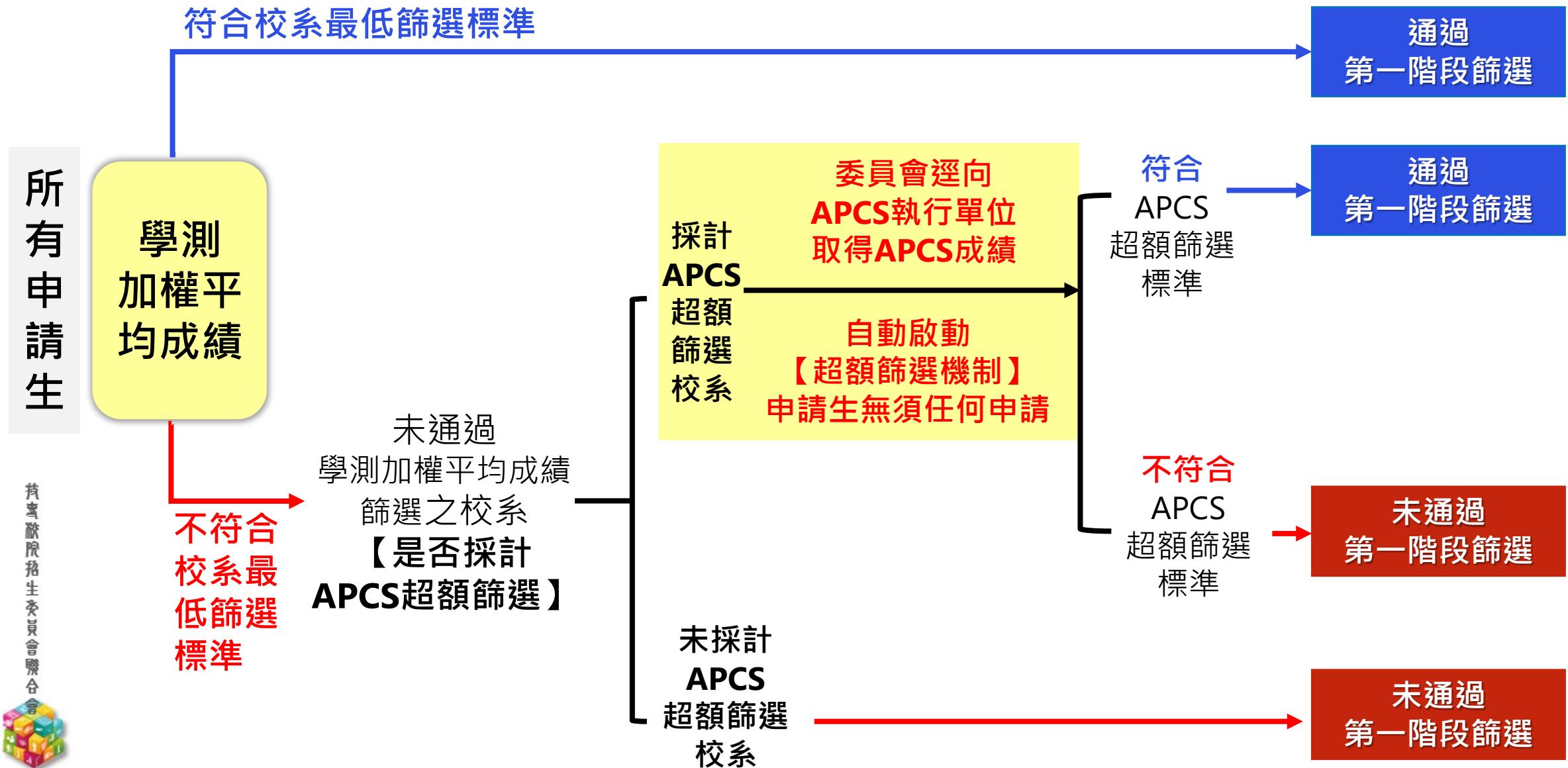


### 三、第一階段篩選：繳費說明(2/2)

#### 學校集體繳費、個別繳費

繳費期間	<b>115.3.19(四)10:00起至115.3.24(二)24:00止</b>
繳費方式	<p>1.持<u>臺灣銀行繳款單(有條碼)</u>至各臺灣銀行分行繳款</p> <p>2.各金融機構【跨行匯款】：<u>最晚請務必於115.3.24(二)15：30前完成</u>，以免繳費失敗</p> <p>3.實體/網路 ATM轉帳匯款</p>
注意事項	<p><b>1. 報名繳費帳號僅限繳費1次</b>，繳費完成後，即不得更改，請務必審慎考量欲申請之校系(組)、學程後，再行繳費。</p> <p><b>2. 繳費時如因帳號、戶名或金額填寫錯誤，導致無法於規定期間內完成繳費，將不受理補繳費或報名。</b></p> <p>3. 繳費交易明細表或匯款收據請留存備查。</p> <p>4. 退費申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申請生溢繳報名費用不辦理退費</li> <li>2) 申請對象：<u>已繳費未完成報名之申請生</u> <u>低收或中低收入戶之申請生</u></li> <li>3) 申請時間：<b>115.3.30(一)前</b></li> </ol>

### 三、第一階段篩選：篩選作業流程



# 三、第一階段篩選：學科能力測驗成績篩選(1/2)

## ◆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計算：

$$\begin{array}{ccccccccccccc}
 \text{申請生} & \times & \text{國文} & + & \text{申請生} & \times & \text{英文} & + & \text{申請生} & \times & \text{數A} & + & \text{申請生} & \times & \text{數B} & + & \text{申請生} & \times & \text{社會} & + & \text{申請生} & \times & \text{自然} \\
 \text{國文級分} & & \text{權重} & & \text{英文級分} & & \text{權重} & & \text{數A級分} & & \text{權重} & & \text{數B級分} & & \text{權重} & & \text{社會級分} & & \text{權重} & & \text{自然級分} & & \text{權重} \\
 \\ 
 15 & & \text{國文} & + & 15 & & \text{英文} & + & 15 & & \text{數A} & + & 15 & & \text{數B} & + & 15 & & \text{社會} & + & 15 & & \text{自然} \\
 (\text{該科目}) & & (\text{最高級分}) & & (\text{該科目}) & & (\text{最高級分})
 \end{array} \times 100$$

### ➤ 範例

學測科目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申請生實得級分	10	11	9	13	0	0
校系(組)、學程各科目權重	1.00	1.50	2.00	0.00	0.00	1.00
實得加權成績級分	10.00	16.50	18.00	0.00	0.00	0.00
最高加權成績級分	15.00	22.50	30.00	0.00	0.00	15.00

「試算範例」Excel ·  
請至本委員會網頁「下載專區」下載

成績  
計算

$$\frac{10 \times 1.00 + 11 \times 1.50 + 9 \times 2.00 + 13 \times 0.00 + 0 \times 0.00 + 0 \times 1.00}{15 \times 1.00 + 15 \times 1.50 + 15 \times 2.00 + 15 \times 0.00 + 15 \times 0.00 + 15 \times 1.00} \times 100 = 53.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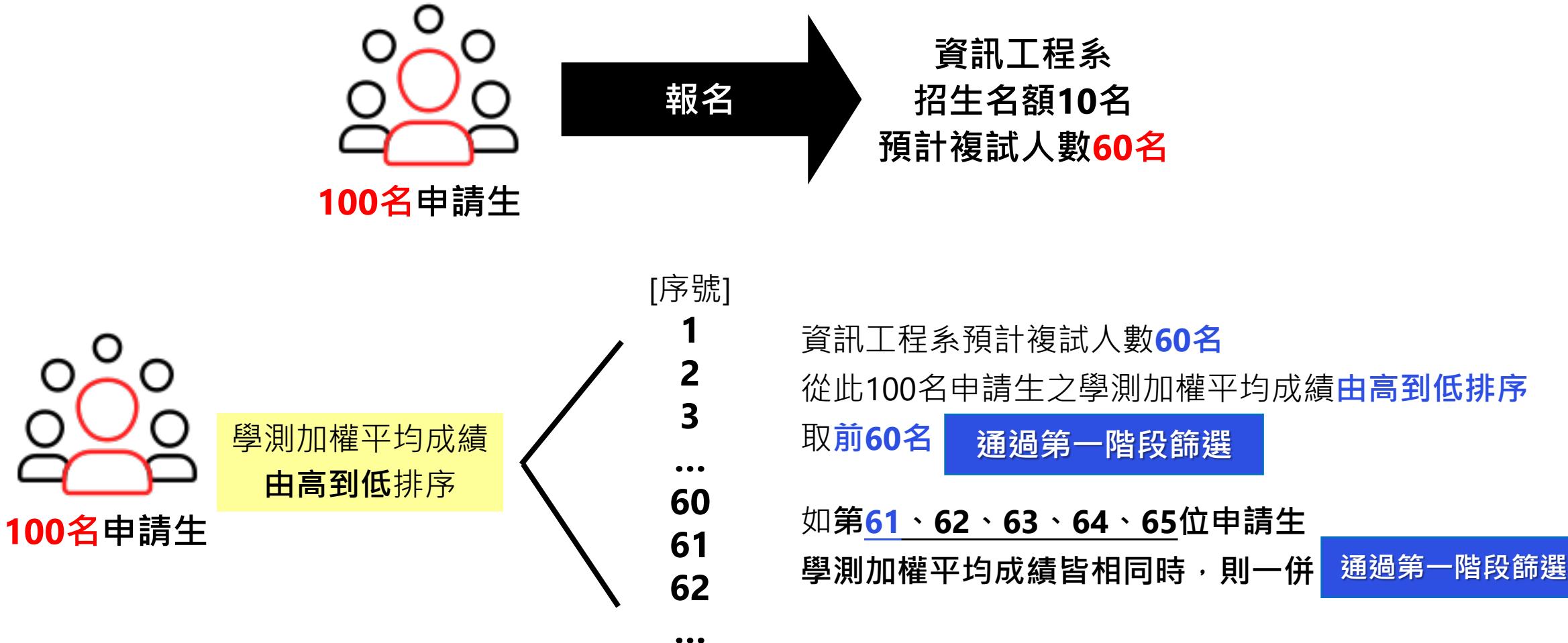
(成績取至小數第2位，第3位四捨五入)

數學B為權重不採計之科目，  
權重於計算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時以0計算

該生學測因無選考自然學科，計算學科能力  
測驗加權平均成績時，以0分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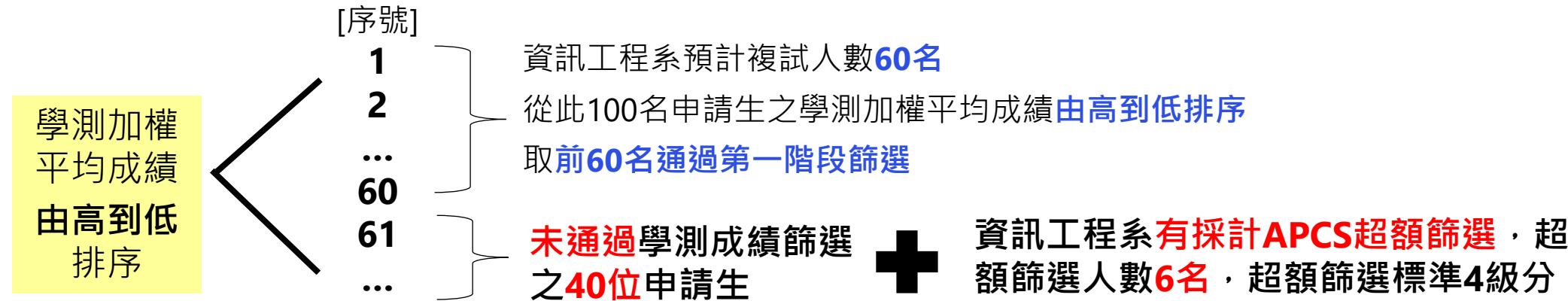
### 三、第一階段篩選：學科能力測驗成績篩選(2/2)

◆ 如何進行「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篩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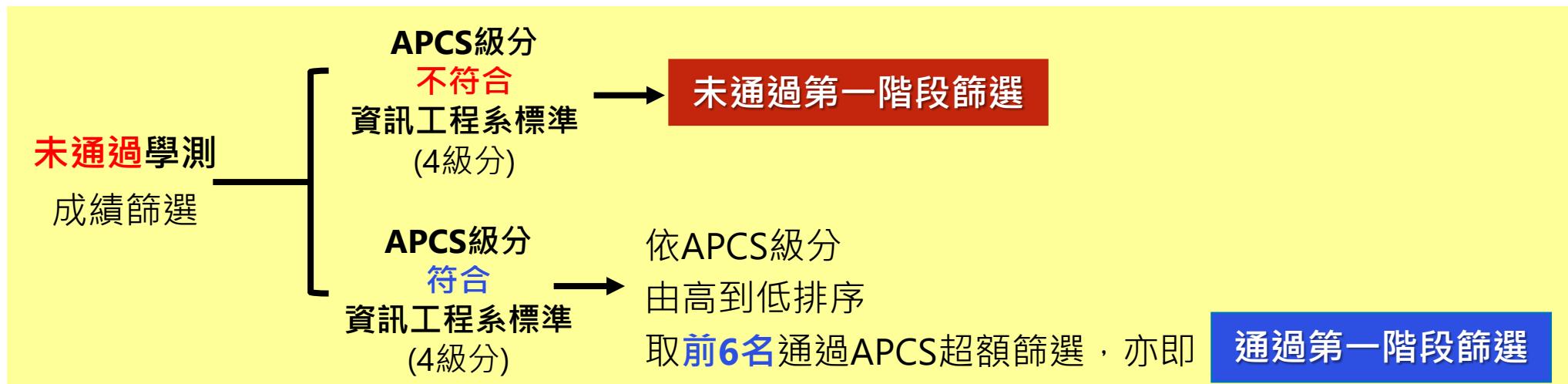


### 三、第一階段篩選：APCS成績超額篩選(1/2)

◆ 如何進行「APCS成績超額篩選」？



委員會自動啟動【APCS成績超額篩選機制】



### 三、第一階段篩選：APCS成績超額篩選(2/2)

未通過學測成績篩選  
且APCS級分符合資訊工程系標準(4級分)  
7名申請生



資訊工程系  
超額篩選人數**6名**

申請生	APCS 級分	學測加權 平均成績	APCS成績 超額篩選結果
A	5	78	通過
B	5	67	通過
C	5	62	通過
D	4	75	通過
E	4	63	通過
F	4	63	通過
G	4	56	不通過

順序1)  
APCS級分較高者  
優先通過

順序2)  
APCS級分相同時：  
依學測加權平均成績  
較高者優先通過

順序3)  
APCS級分相同 且  
學測加權平均成績相同時：  
一併通過超額篩選



### 三、第一階段篩選：公告第一階段篩選結果與複查

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

## 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高中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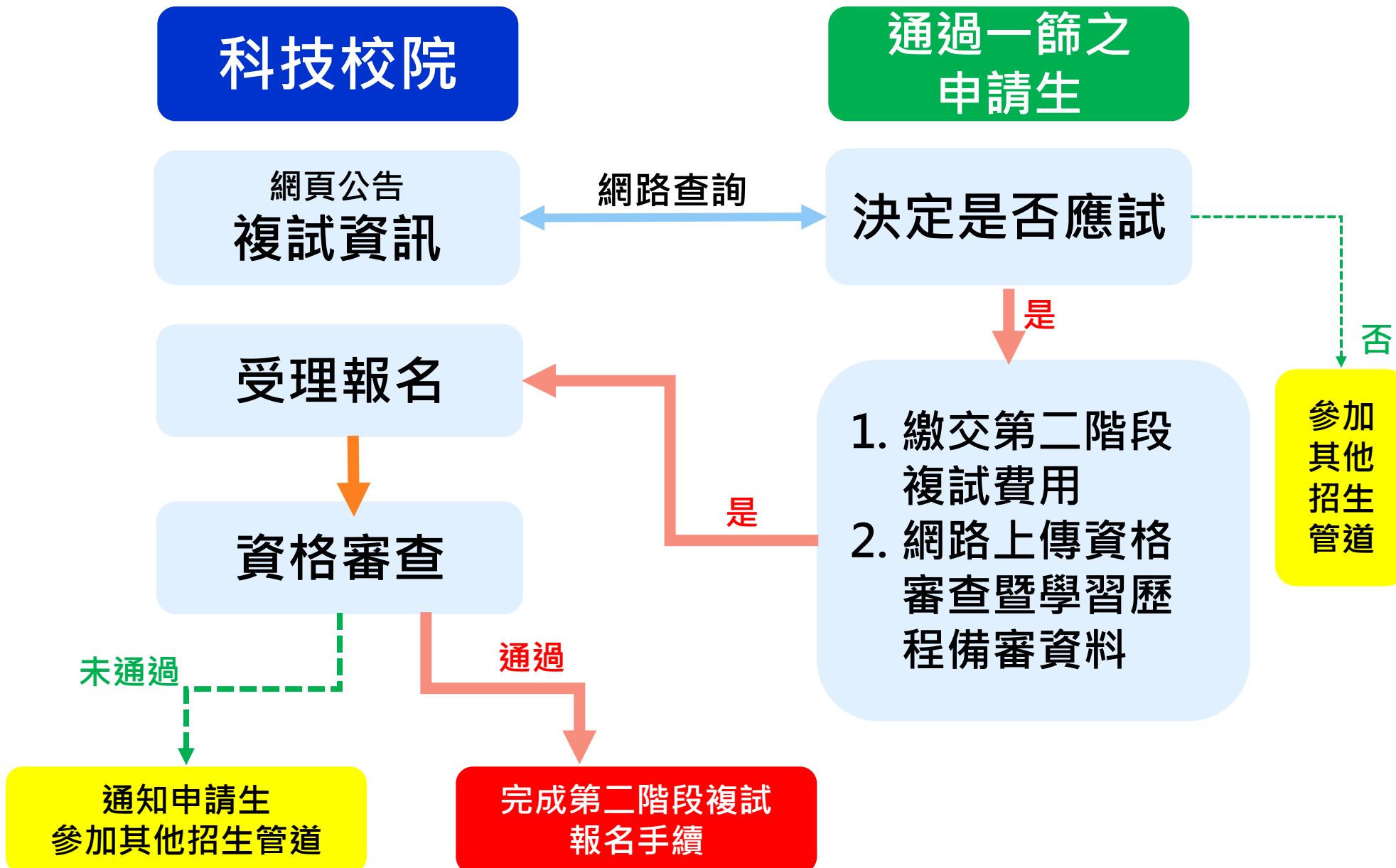
**考生作業系統**

作業系統名稱	開放時間
第一階段篩選結果-個人查詢	<b>115.3.31(二)10：00起公告篩選結果</b>
第一階段篩選結果-依學校查詢	



※申請生對第一階段篩選結果如有疑義，  
可於**115.4.1(三)**前以限時掛號(郵戳為憑)，向本委員會提出複查申請。

# 四、第二階段複試：報名程序



# 四、第二階段複試：複試費用

## 第二階段複試費(由各科技校院收取)

繳費 身分別	一般申請生	低收入戶申請生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說明	收費標準依複試項目數量而訂 →1項800元 →2項以上1,000元	<p>1) 經本招生第一階段(含大考中心基金會)登錄列冊者： 免附證明，即可辦理第二階段報名。</p> <p>2) 未經本招生第一階段(含大考中心基金會)登錄列冊者： 檢附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併同資格審查資料上傳至各 科技校院審理</p>	
免繳費			減免60%報名費

**複試費繳費時間及方式，  
請參閱本簡章「貳、分則」各校系(組)、學程之規定或各校複試資訊。**



## 四、第二階段複試：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1/5)

### ➤ 上傳作業重要事項 ~ (1)

- 1 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起始日期為**115年4月30日(四)10：00起**，截止日期依各校規定上傳截止日為準  
  
上傳系統開放時間為**每日8：00起至21：00止**，系統於**21：00準時關閉**，此時正進行上傳中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將無法完成上傳！  
  
◆ 請申請生特別注意，須預留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時間**  
◆ 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完成上傳作業**  
◆ 請參閱簡章附錄四「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截止日一覽表」
- 2 「資格審查資料」及「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繳交，皆以**網路上傳**為準
- 3 上傳資料一經確認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務必**審慎檢視**上傳的資料後再進行確認。
- 4 若未依規定**完成網路上傳資格審查資料及學習歷程備審資料**，而致無法報名參加第二階段複試或第二階段複試項目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成績零分者**，**不予錄取**。

# 四、第二階段複試：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2/5)

## ➤ 網路上傳「資格審查（必繳）」資料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申請生，欲參加第二階段複試者，須將**學歷證件**製成**PDF**檔案，辦理資格審查。

簡章分則範例	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繳費截止日期	115.5.5	學歷證件（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	1) 應屆畢業生，請繳交蓋有最後一學年第二學期註冊章之「學生證(正反面)」； 2) 學生證無註冊章，須繳交由就讀學校開立之「在學證明」且蓋有教務處戳章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115.5.16		D-1. 多元表現
	公告總成績日期	115.5.27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成績複查截止日期	115.5.28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15.5.29		1件 1件 1件
	是否採備取制	是		1件
	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說明	1. 「學歷證件」為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上傳。（請詳閱本簡章「壹、總則」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  2. 可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申請生自行撰寫及上傳項目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應屆畢業生，除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		1件

- 於各校規定上傳截止日前，將學歷證件製成**PDF**檔案(不得上傳影音檔)，檔案大小**以4MB為限**，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系統」上傳至「學歷證件」欄位。
- 上傳資料一經確認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務必審慎檢視上傳的資料後再進行確認。
- 如未上傳「學歷證件」者，一律視同「申請生未完成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作業」，本委員會將不會轉送此份資料至各招生學校。**

# 四、第二階段複試：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3/5)

## ➤ 網路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資料

簡章分則範例	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繳費截止日期	115.5.5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項目	上傳檔案數上限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115.5.16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110學年以後畢業之非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非應屆畢業生，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公告總成績日期	115.5.27		B. 課程學習成果：B-1、B-2	2件	
	成績複查截止日期	115.5.28		C. 多元表現：C-1、C-2、C-3、C-4	3件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15.5.29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是否採備取制	是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說明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學歷證件（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						
1. 「學歷證件」為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上傳。（請詳閱本簡章「壹、總則」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申請生自行撰寫及上傳項目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應屆畢業生，除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						



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  
檔案(EP)

上傳模式可選擇

使用中央資料庫  
學習歷程檔案

或

自行上傳PDF

請注意：上傳模式一經確認後，即不得再修改，請務必審慎考慮。



未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  
程檔案(EP)

上傳模式為

自行上傳PDF

# 四、第二階段複試：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4/5)

## ► 上傳模式：【使用EP資料】或【自行上傳PDF】

申請生身分別	具有EP資料之申請生		其餘申請生 (未具有EP資料)
	選擇使用EP資料	選擇不使用EP資料	
A.修課紀錄	EP修課紀錄檔案  (應屆畢業生由高中上傳 第6學期成績證明PDF檔)		申請生自行上傳PDF檔(1件)
B.課程學習成果 (項目序號：普高B1-B4)	勾選~EP項目檔案  (3件，依校系所訂件數上限)	申請生自行上傳PDF檔(1件)  (檔案大小，依校系所訂件數上限x4MB)	申請生自行上傳PDF檔(1件)  (檔案大小，依校系所訂件數上限x4MB)
C.多元表現 (項目序號：普高C1-C8)	勾選~EP項目檔案  (10件，依校系所訂件數上限)	申請生自行上傳PDF檔(1件)  (檔案大小，依校系所訂件數上限x4MB)	申請生自行上傳PDF檔(1件)  (檔案大小，依校系所訂件數上限x4MB)
D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申請生自行上傳PDF檔(1件)		
D2.學習歷程自述	申請生自行上傳PDF檔(1件)		
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申請生自行上傳PDF檔(1件)		
★報名資格文件	申請生自行上傳PDF檔(1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使用EP及未使用EP之全體申請生，皆依據報名校系所採計之「件數」為上限。</li> <li>◆ 每一件文件檔案容量上限皆為4MB，惟未使用EP之申請生無法上傳影音檔案。</li> </ul>			

## 四、第二階段複試：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5/5)

### ➤ 上傳作業重要事項 ~ (2)

6

當學年度應屆畢業之申請生於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期間，如發現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所提供之**第五學期修課紀錄、第五～六學期之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等檔案內容有疑義者**，除**應儘速向就讀學校反映**外，申請生**仍須依各校規定之上傳截止日前完成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及確認作業**以避免延誤自身第二階段複試權益。

高級中等學校接獲所屬學生反映，應儘速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第4點明定「收訖明細」之規範，**於三日內查明**，若確實為**不可歸責於申請生之疏失**，**應備文檢附更正資料逕向該生申請之校系(組)、學程辦理**，以維護申請生複試權益。

7

申請生須於**上傳截止日前**，完成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確認**」作業。

完成確認後，系統即產生「**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申請生**應自行下載存檔**，嗣後申請生對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提示「**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未提示者一律不予受理。

8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採綜合評量，如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未能備齊所報名各校系（組）、學程之要求者，仍可參加複試。



# 五、錄取及公告：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 1 由各招生學校決定最低錄取標準，甄試總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者，雖有缺額，亦不予錄取。
- 2 甄試總成績相同時，則依各校系(組)、學程所訂「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之規定，決定錄取優先順序。**錄取結果之正取生不得增額錄取，備取生遞補順序不得相同。**
- 3 第二階段複試項目中任何一項成績為零分者，不予錄取。

簡章分則範例

校系(組)、學程名稱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		
志願代碼	104001	性別要求	未要求
招生名額	10	預計 複試人數	60
公告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	詳見「複試說明」	第二階段 複試費	1000
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 繳費截止日期		115.5.5	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115.5.16	
公告總成績日期		115.5.27	
成績複查截止日期		115.5.28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15.5.29	學歷 證件( )
是否採備取制		是	

公告日期皆由各校自行訂定，  
請申請生依各校日期自行至  
學校網站查詢

## ※請注意：

各校公告錄取名單後，將開始進行正、備取生報到(放棄)作業，  
請申請生務必自行至各校網站查詢報到資訊，並依該校規定時間及方式完成！

# 六、錄取報到注意事項：第一階段正取生報到規定(1/4)

## ◆第一階段報到：正取生

- 1 本階段報到期限至115.6.12(五)12：00止。
- 2 正取生須於本階段規定期限內，依各所錄取學校規定時間及方式辦理報到手續，  
逾期或未依規定方式完成報到者，視為放棄錄取資格且不得異議。
- 3 錄取多所校系(組)、學程時，最多擇1校系(組)、學程報到。
- 4 已辦理報到欲至另1校系(組)、學程報到者，應先至原報到校系(組)、學程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才可至另1校系(組)、學程報到。
- 5 辦理聲明放棄後，不得再要求恢復已聲明放棄校系(組)、學程之報到資格。
- 6 請申請生務必自行至各校網站查詢報到資訊，避免遺漏重要訊息。



# 六、錄取報到注意事項：第一階段備取生報到規定(2/4)

## ◆第一階段報到：備取生

1 獲錄取學校通知備取遞補者，應依所錄取學校規定時間及方式辦理報到手續。

逾期或未依規定方式完成報到者，視為放棄備取遞補資格且不得異議。

2 備取生應密切注意各錄取學校遞補報到通知，與網站公告之備取遞補名單及報到時間。

如未接獲通知或有任何疑問請逕洽各校，以免權益受損。

3 第一階段報到截止後，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除辦理科技校院之第二階段其他校系(組)、學程備取遞補報到者，得於第二階段報到截止時間前，向已報到之校系(組)、學程聲明放棄錄取資格，否則不得聲明放棄已報到校系(組)、學程之錄取資格。



# 六、錄取報到注意事項：第二階段報到(3/4)

1

第二階段報到期間為**115.6.12(五)13：00～115.6.14(日)17：00止**，  
共分**7梯次**統一時段。

2

依第一階段「備取生報到規定」、「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規定」及各所錄取學校規定時間及方式，**僅辦理「備取生遞補」報到及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3

請申請生務必自行至各校網站查詢報到資訊，避免遺漏重要訊息。

## ◆ 第二階段報到7梯次

第1梯次：	115年6月12日（星期五）	13：00～17：00
第2梯次：	115年6月12日（星期五）	18：00～ <u><b>21</b></u> ：00
第3梯次：	115年6月13日（星期六）	08：00～12：00
第4梯次：	115年6月13日（星期六）	13：00～17：00
第5梯次：	115年6月13日（星期六）	18：00～ <u><b>21</b></u> ：00
第6梯次：	115年6月14日（星期日）	08：00～12：00
第7梯次：	115年6月14日（星期日）	13：00～17：00

## 六、錄取報到注意事項：同時獲得大學申請入學分發錄取(4/4)

1

獲大學申請入學招生分發錄取之申請生，欲辦理科技校院四技申請入學招生錄取報到者，須於115.6.14(日)前依115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簡章放棄入學資格之處理規定，向分發錄取之大學聲明放棄「大學申請入學招生」之入學資格，並依錄取之科技校院規定報到時間及方式辦理本招生之報到。

2

如經所報到之科技校院發現違反此規定者，即由報到之科技校院取消申請生於本招生該校系(組)、學程之錄取資格，申請生不得異議。

3

**第二階段報到截止後，即結束本招生錄取報到作業**，各校系(組)、學程不再辦理錄取報到或已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作業；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一律不得再參加115學年度之大學分發入學招生及四技二專聯合登記分發招生委員會之招生。**



參

# 集體報名系統、 個別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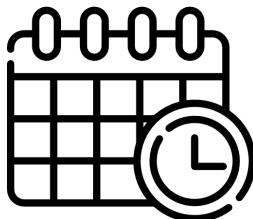


- 集體報名系統
- 個別報名系統



# 集體報名系統

## 系統操作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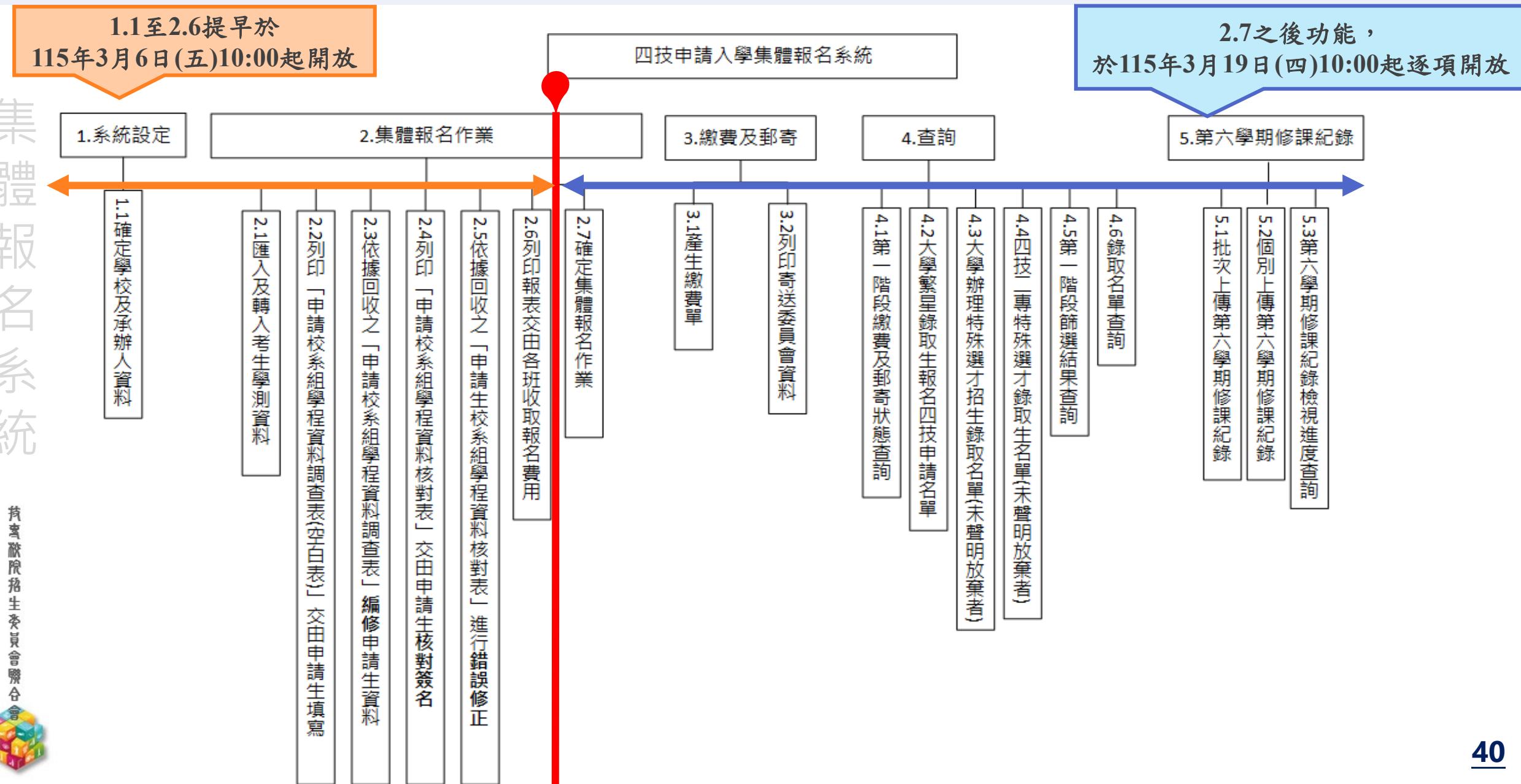
集體報名時間：115.3.19(四)10:00 ~ 115.3.24(二)17:00  
集體繳費時間：115.3.19(四)10:00 ~ 115.3.24(二)24:00

※報名作業開始前，將另提供操作手冊於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



# 系統架構圖

## 集體報名系統



# 1.1 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料

- 請確認「大考中心基金會學校代碼(3碼)」
- 請確認承辦人資料是否正確，  
如需修改，請至【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報名招生管道】
- 上述資料確認無誤後，請點選「儲存」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1.1 確定學校及承辦人資料' (Confirm School and承办人 Information) page of the Group Application System. The page has a pink header with navigation links: 1. 系統設定, 2. 集體報名作業, 3. 繳費及郵寄, 4. 查詢, 5. 第6學期修課紀錄, and 使用說明. Below the header, there is a sub-navigation bar with links: 1. 系統設定 / 1.1 確定學校及承辦人資料.

The main form area contains the following fields:

- \*大考中心基金會學校代碼: 流域高中 (highlighted with a red circle labeled 1)
- 單位 註冊組: 測試高中 (highlighted with a red circle labeled 1)
- 姓名 王組長 (highlighted with a red circle labeled 2)
- 手機號碼: (highlighted with a red circle labeled 2)
- E-mail: caac@ntut.edu.tw
- 職稱 組長
- 電話: (highlighted with a red circle labeled 2)
- 傳真: (highlighted with a red circle labeled 2)

A large orange box in the center of the form contains the text: 招生期間，將以此聯絡資料進行.

At the bottom right of the form is a red circle labeled 3 containing the '儲存' (Save) button.

## 2.1 「匯入」及「轉入」考生學測資料(1/5)

- 請先完成左欄「**匯入考生資料**」
- 匯入後，請至右欄「**轉入考生資料**」勾選擬轉入至報名作業之申請生

step1 : 匯入考生資料

請使用高中學校報名學測之「考生基本資料檔(檔名開頭為BAS)」匯入。請注意：匯入格式須為.xlsx。

[查看匯入檔案格式及內容。](#)

請選擇匯入的檔案：

XLS

step2 : 轉入考生資料

請直接勾選擬或先輸入下方任一篩選條件進行篩選後，再勾選擬轉入申請之考生

報名序號 身分證號 申請生姓名 繳費註記

不限制

篩選

班級代號 到

尚未資料，請先匯入考生資料。

選取筆數：0 將選取之考生轉入申請生

<input type="checkbox"/> 轉入申請	報名序號	考生姓名	性別	繳費註記	通訊地址

## 2.1 「匯入」及「轉入」考生學測資料(2/5)

1



### 【報名考生基本資料】電子檔欄位說明

- 請使用高中學校報名學測之「考生基本資料檔(檔名開頭為BAS)」匯入，檔案格式須為.xlsx。

序號	欄位名稱	欄位型態	備註
1	報名序號	文字(8)	
2	姓名	文字(20)	
3	性別	文字(1)	只允許1-2，1：男性，2：女性
4	身分證	文字(10)	無中華民國身分證者請填居留證號碼
5	生日	文字(7)	民國年度(3碼) + 月份(2碼) + 日期(2碼)
6	戶籍地址	文字(74)	
7	郵區	文字(3)	通訊地址之郵遞區號
8	通訊地址	文字(74)	
9	聯絡電話	文字(10)	
10	緊急聯絡人	文字(20)	
11	緊急聯絡人電話	文字(10)	
12	學校代碼	文字(3)	畢(肄)業學校大考中心代碼
13	畢業年度	文字(3)	請輸入本學年度應屆畢業生「畢業年度」
14	低收入戶	文字(1)	只允許1-3，1：一般考生，2：低收入戶，3：中低收入戶

匯入時請再注意～「學校代碼」與「畢業年度」請勿錯置，以免影響學生資料

- 1) 請使用貴校報名學測之考生基本資料檔(檔名開頭為BAS)匯入
- 2) 檔案格式須為Excel (.xlsx)
- 3) 如檔案為其他版本，請自行另存新檔，存檔類型選擇Excel(.xlsx)
- 4) 請保留標題列，請勿刪除



02

# 2.1 「匯入」及「轉入」考生學測資料(3/5)

集體報名系統

教育部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2

2.集體報名作業 / 2.1 匯入及轉入考生學測資料

**step1：匯入考生資料**

請使用高中學校報名學測之「考生基本資料檔案」(匯入格式須為.xlsx)。

[查看匯入檔案格式及內容。](#)

請選擇匯入的檔案：

**匯入結果**

- 匯入資料筆數：**11 筆**
- 匯入成功筆數：**11 筆**
- 匯入失敗筆數：**0 筆**
- 考生資料新增：**11 筆**
- 考生資料覆蓋：**0 筆**

**step2：轉入考生資料**

請直接勾選或先輸入下方任一篩選條件進行篩選後，再勾選擬轉入申請之考生

報名序號	身分證號	申請生姓名	繳費註記	不限制	<input type="button" value="篩選"/>
<input type="checkbox"/> 班級代號 <b>301</b>	<input type="button" value="到 301"/>				

**匯入總筆數 : 11 · 已轉入筆數 : 0 · 未轉入筆數 : 11**

選取筆數 : **0**

<input type="checkbox"/> 轉入申請	報名序號	考生姓名	性別	繳費註記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30103	測試三	男	一般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type="checkbox"/>	30204	測試四	女	一般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type="checkbox"/>	30205	測試五	男	一般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type="checkbox"/>	30206	測試六	女	低收入戶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type="checkbox"/>	30307	測試七	男	低收入戶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type="checkbox"/>	30308	測試八	女	低收入戶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type="checkbox"/>	30309	測試九	男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type="checkbox"/>	31010	測試十	女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由step1所匯入之考生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30103	測試三	男	一般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type="checkbox"/>	30204	測試四	女	一般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type="checkbox"/>	30205	測試五	男	一般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type="checkbox"/>	30206	測試六	女	低收入戶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type="checkbox"/>	30307	測試七	男	低收入戶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type="checkbox"/>	30308	測試八	女	低收入戶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type="checkbox"/>	30309	測試九	男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type="checkbox"/>	31010	測試十	女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 1 - 10 / 11 ]

**匯入後，請查看  
成功 / 失敗筆數**

44

02

# 2.1 「匯入」及「轉入」考生學測資料(4/5)

## 轉入所有考生 ~ 操作步驟

集體報名系統

教育部



step2：轉入考生資料

請直接勾選或先輸入下方任一篩選條件進行篩選後，再勾選擬轉入申請之考生

報名序號	身分證號	申請生姓名	繳費註記	不限制	篩選
<input type="checkbox"/> 班級代號 301 到 301					

-匯入總筆數：11 -已轉入筆數：0 -未轉入筆數：11

選取筆數：0 將選取之考生轉入申請生

<input type="checkbox"/> 轉入申請	報名序號	考生姓名	性別	繳費註記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30101	測試一	男	一般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type="checkbox"/>	30102	測試二	女	一般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type="checkbox"/>	30103	測試三	男	一般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type="checkbox"/>	30204	測試四	女	一般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type="checkbox"/>	30205	測試五	男	一般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type="checkbox"/>	30206	測試六	女	低收入戶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type="checkbox"/>	30207	測試七	男	低收入戶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type="checkbox"/>	30308	測試八	女	低收入戶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type="checkbox"/>	30309	測試九	男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type="checkbox"/>	31010	測試十	女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1 - 10 / 11]

請點選「 轉入申請」



請點選「選取所有」



請直接勾選或先輸入下方任一篩選條件進行篩選後，再勾選擬轉入申請之考生

報名序號	身分證號	申請生姓名	繳費註記	不限制	篩選
<input type="checkbox"/> 班級代號 301 到 301					

-匯入總筆數：11 -已轉入筆數：0 -未轉入筆數：11

已選取此頁面上的所有 10 個考生資料。選取所有 11 個考生資料

選取筆數：10 將選取之考生轉入申請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轉入申請	報名序號	考生姓名	性別	繳費註記	通訊地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101	測試一	男	一般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102	測試二	女	一般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103	測試三	男	一般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204	測試四	女	一般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205	測試五	男	一般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206	測試六	女	低收入戶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207	測試七	男	低收入戶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308	測試八	女	低收入戶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309	測試九	男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1010	測試十	女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1 - 10 / 11]

註1：“轉入申請”功能，將選取此頁面10筆資料

註2：如要單筆轉入考生，請直接勾選擬該考生資料後，至第3步驟點選轉入按鈕即可。

# 2.1 「匯入」及「轉入」考生學測資料(5/5)

## 轉入所有考生 ~ 操作步驟

**step2：轉入考生資料**

請直接勾選或先輸入下方任一篩選條件進行篩選後，再勾選擬轉入申請之考生

報名序號	身分證號	申請生姓名	繳費註記	不限制	<input type="button" value="篩選"/>
<input type="checkbox"/> 班級代號 301 到 301					
-匯入總筆數：11			-已轉入筆數：0		-未轉入筆數：11
已選取所有 11 個考生資料。 <a href="#">清除選取</a>					
選取筆數：11   <input type="button" value="將選取之考生轉入申請生"/>					
轉入申請	報名序號	考生姓名	性別	繳費註記	通訊地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101	一	男	一般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102	二	女	一般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103	三	男	一般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104	四	女	一般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105	五	男	一般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106	六	女	一般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107	七	男	一般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108	八	女	一般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109	九	男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1010	十	女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 1 - 10 / 11 ]

請點選「將選取之考生  
轉入申請生」



3.

**step2：轉入考生資料**

請直接勾選或先輸入下方任一篩選條件進行篩選後，再勾選擬轉入申請之考生

報名序號	身分證號	申請生姓名	繳費註記	不限制	<input type="button" value="篩選"/>
<input type="checkbox"/> 班級代號 301 到 301					
-匯入總筆數：11			-已轉入筆數：11		-未轉入筆數：0
選取筆數：0   <input type="button" value="將選取之考生轉入申請生"/>					
<input type="checkbox"/> 轉入申請	報名序號	考生姓名	性別	繳費註記	通訊地址

訊息

資料轉入  
共 11 筆成功  
共 0 筆失敗

4.

轉入成功

46

教育部公報委員會聯合會

02

# 2.2 列印「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調查表」

集體報名系統

技專院校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調查表

**一、基本資料**

姓名	測試學生		
學測報名序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統一證號)	
<b>系統帶出2.1匯入資料</b>			
通訊地址			
是否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是		

**二、申請校系(組)、學程**

校系(組)、學程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限選填系(組)、學程數
1			____個
2			____個

**交由申請生填寫**

\*志願代碼請至簡章查詢系統或簡章分則查詢

6			____個
---	--	--	-------

以上所有欄位皆已核對完畢，資料皆正確無誤，若有錯誤，以致影響相關權益，概由本人自行負責；另同意本人就讀學校及技專院校招生委員會聯合會，運用本人報名本招生及自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學科能力測驗之報名基本資料與成績、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成績及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含識別使用之基本資料）所取得之個人資料與成績，辦理報名及招生事務。

申請生簽名：\_\_\_\_\_

備註1：校系(組)、學程代碼請參閱招生簡章分則之各校規定。  
 備註2：校系(組)、學程代碼及校系(組)、學程名稱請確實填寫，否則如影響相關權益，請自行負責。  
 備註3：一般申請生，申請1校系(組)、學程新臺幣100元整；中低收入戶申請生，申請1校系(組)、學程新臺幣40元整；低收入戶申請生，免繳費。



02

## 2.3 依據回收之「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調查表」編修申請生資料(1/5)

集體報名系統

苗栗學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請先完成資料匯出、匯入後，再進行單筆編輯★**

**全校統計資料**

- 報名人數
- 校系組學程數
- 應繳金額

**整批資料處理**

- 匯出
- 匯入
- 批次刪除

2.集體報名作業 / 2.3 依據回收之「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調查表」編修申請生資料

**申請生資料**

* 身分證號	列印核對表	家長簽名欄
* 申請生姓名	測試一	<input type="checkbox"/> 變更
* 性別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男 <input type="radio"/> 女	
住家電話		
手機號碼		
* 款費註記	一般申請生	<input type="checkbox"/> 變更
* 通訊地址	106	

是否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否

\*為必填欄位。若有電腦各種輸入法均無法產生之罕見字時，請先以全形「\*」代替，再填妥「造字申請表」後，寄送至本委員會。

一選填校系(組)、學程

志願代碼	加入	學校名稱	系(組)、學程名稱

首筆 上一筆 下一筆 末筆 目前筆次：第 1 筆 新增 修改 刪除 儲存 取消

**單筆編輯**

- 基本資料
- 志願代碼

申請生資料表 (請直接點選或先輸入下方任一篩選條件進行篩選後，再點選欲編輯之申請生進行修改或刪除)

報名序號 / 身分證號	繳費註記	顯示所有學生(包含未申請系組學生)	篩選
報名序號	申請生姓名	繳費註記	校系(組)、學程數
130101	測試一	一般申請生	0
130102	測試二	一般申請生	0
130103	測試三	一般申請生	0
130204	測試四	一般申請生	0
130205	測試五	一般申請生	0
130206	測試六	低收入戶申請生	0
130307	測試七	低收入戶申請生	0
130308	測試八	低收入戶申請生	0
130309	測試九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0
131010	測試十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0

[ 1 - 10 / 11 ]

**單筆查詢**

48

## 02 2.3 依據回收之「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調查表」編修申請生資料(2/5)

### 資料匯出、匯入

集體報名系統

1

苗栗學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申請資料統計	
申請生人數：11	
已選填志願申請生人數：0	
申請校系組學程數：0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3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0	
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3	
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0	
應繳金額：0	
申請資料匯出(說明)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全校班級	<input type="radio"/> 單一班級 301
<input type="button" value="開始匯出"/>	
申請資料匯入(說明)	
<input type="button" value="選擇檔案"/>	

**匯出檔案範例**

系統帶入基本資料					志願代碼1~6欄位由承辦老師編修					
A	B	C	D	E	F	G	H	I	J	K
報名序號	身分證號	申請生姓名	繳費註記	是否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志願代碼1	志願代碼2	志願代碼3	志願代碼4	志願代碼5	志願代碼6
1										
2	30101		測試一	一般申請生	1					
3	30102		測試二	一般申請生	1					
4	30103		測試三	一般申請生	1					
5	30204		測試四	一般申請生	1					
6	30205		測試五	一般申請生	1					
7	30206		測試六	低收入戶申請生	1					
8	30307		測試七	低收入戶申請生	1					
9	30308		測試八	低收入戶申請生	1					
10	30309		測試九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1					
11	31010		測試十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1					
12	31011		測試十一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1					

是否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1為「是」；0為「否」  
請確認所屬申請生此欄資料是否正確，  
如有疑義，請儘速向本委員會反映。

志願代碼為6碼數字，例104001

請至簡章查詢系統或簡章分則查詢

※報名校系的順序不會影響任何結果，  
系統將以志願代碼由小至大排序

## 02 2.3 依據回收之「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調查表」編修申請生資料(3/5)

### 資料匯出、匯入

集體報名系統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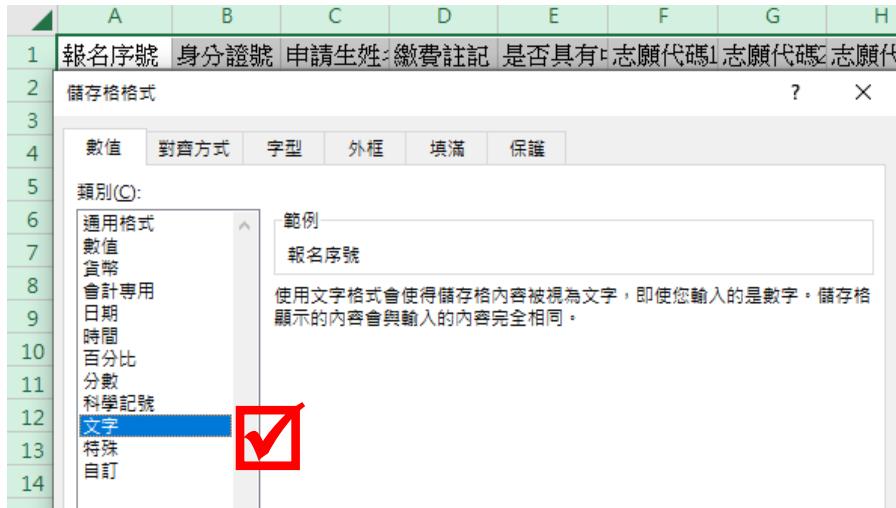
申請資料統計
申請生人數：11
已選填志願申請生人數：0
申請校系組學程數：0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3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0
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3
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0
應繳金額：0
申請資料匯出(說明)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全校班級
<input type="radio"/> 單一班級 301
<input type="button" value="開始匯出"/>
申請資料匯入(說明)
<input type="button" value="選擇檔案"/>

2

2

編輯完成後，匯入前請注意：

- 欄位格式為「文字」
- 檔案另存為「逗號分隔csv」
- 請保留標題列，請勿刪除



3

匯入成功後，可於申請資料統計檢視人數、校系組學程數、應繳金額

申請資料統計
申請生人數：11
已選填志願申請生人數：11
申請校系組學程數：47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3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11
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3
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14
應繳金額：2640

## 2.3 依據回收之「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調查表」編修申請生資料(4/5)

2.集體報名作業 / 2.3 依據回收之「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調查表」編修申請生資料

**申請生資料**

* 報名序號	身分證號	列印核對表	家長簽名欄
* 申請生姓名	測試一	<input type="checkbox"/> 變更	* 性別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男 <input type="radio"/> 女
* 住家電話	手機號碼		
* 繳費註記	一般申請生	* 通訊地址	106

是否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否

\*為必填欄位。若有電腦各種輸入法均無法產生之罕見字時，請先以全形「\*」代替，再填妥「[造字申請表](#)」後，寄送至本委員會。

一選填校系(組)、學程

志願代碼	加入	學校名稱	系(組)、學程名稱
------	----	------	-----------

首筆 上一筆 下一筆 末筆 目前筆次：第 1 筆 新增 修改 刪除 論存 取消

申請生資料表 (請直接點選或先輸入下方任一篩選條件進行篩選後，再點選欲編輯之申請生進行修改或刪除)

報名序號 / 身分證號	繳費註記	不限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顯示所有學生(包含未申請系組學生)	篩選
報名序號	申請生姓名	繳費註記	校系(組)、學程數	
30101		不限制	0	
30102		不限制	0	
30103		不限制	0	
30104		不限制	0	
30205		不限制	0	
30206		不限制	0	
30307		不限制	0	
30308		不限制	0	
30309		不限制	0	
31010		不限制	0	

1) 輸入「報名序號」或「身分證號」  
 2) 點選「篩選」  
 3) 上方框格將出現該生資料，即可進行編輯

- 如欲**加入新的申請生**，請按「新增」後，輸入申請生資料
- 如欲**刪除舊有的申請生**，請於該名申請生之資料編輯區，點選「刪除」
- 如欲**修改申請生資料**，請於申請生資料編輯區，點選「修改」，即可編修資料

可編輯項目	1 申請生姓名(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變更)
	2 住家電話
	3 手機號碼
	4 繳費註記
	5 通訊地址(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變更)
	6 選填校系(組)、學程

## 02 2.3 依據回收之「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調查表」編修申請生資料(5/5)

**申請資料統計**

申請生人數： 11
已選填志願申請生人數： 10
申請校系組學程數： 42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 3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11
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 3
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9
應繳金額： 2640

**申請資料匯出(說明)**

全校班級

單一班級 301

**申請資料匯入(說明)**

**批次刪除**

**批次刪除  
未報名之申請生**

- 2.4列印核對表，列印範圍為所有申請生(含未選填志願)
- 如僅須列印「已選填志願申請生」之核對表，請於前往2.4列印核對表前，先點選「刪除未申請校系組學程申請生」

**全校統計資料**

**申請資料統計**

申請生人數： 11
已選填志願申請生人數： 10
申請校系組學程數： 42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 3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11
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 3
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9
應繳金額： 2640

**申請資料匯出(說明)**

全校班級

單一班級 301

**申請資料匯入(說明)**

**批次刪除**

02

## 2.4 列印「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核對表」[校內使用]

1.系統設定 ▾ 2.集體報名作業 ▾ 3.繳費及郵寄 ▾ 4.查詢 ▾ 5.第6學期修課紀錄 ▾ 使用說明 ▾

2.集體報名作業 / 2.4 列印「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核對表」[校內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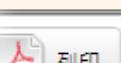
列印條件

全校班級

班級代號  到

報名序號

列印時顯示家長簽名欄

  列印

如包含未報名之申請生，請先至步驟2.3刪除未申請校系組學程之申請生

1. 系統提供加印「家長簽名欄」，請依各校需要，自行利用
  2. 經申請生(家長)簽章之核對表，為集體報名作業依據，請務必妥善保管
  3. 將調查後之報名資料匯入系統後，請務必列印「核對表」交由申請生(家長)簽名確認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核對表				列印日期：2026/03/21 上午 11:59:
報名序號	申請人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統一編號)	繳費註記	申請生檢討確認及簽名
	測試學生		一般申請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住家電話	手機號碼	第二階段 複試日期	是否僅填錄備註 (系、組、學程)	
校系(組)、學程1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101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	1個	
校系(組)、學程2 102001 國立宜蘭科技大學 工程學院土建系		--	1個	
校系(組)、學程3 103006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材料科與設計系		115. 5. 16	1個	
校系(組)、學程4 104006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材料及環境工程系資深組		--	1個	
校系(組)、學程5 109003 國立南瀛科技大學 資訊工程系		--	3個	
校系(組)、學程6 105006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	1個	

## 2.5 依據回收之「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核對表」進行錯誤修正

1. 系統設定 ▾ 2. 集體報名作業 ▾ 3. 繳費及郵寄 ▾ 4. 查詢 ▾ 5. 第6學期修課紀錄 ▾ 使用說明 ▾

2. 集體報名作業 / 2.5 依據回收之「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核對表」進行錯誤修正

申請資料統計	
申請生人數： 11	已選填志願申請生人數： 10
申請校系組學程數： 42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 3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11	
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 3	
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9	
應繳金額： 2640	

申請資料匯出(說明)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全校班級	
<input type="radio"/> 單一班級 301	開始匯出

申請資料匯入(說明)	
選擇檔案	

批次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刪除未申請校系組學程申請生	

申請生資料表 (請直接點選或先輸入下方任一篩選條件進行篩選後，再點選欲編輯之申請生進行修改或刪除)				
報名序號 / 身分證號	繳費註記 不限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顯示所有學生(包含未申請系組學生)	篩選	
11	測試一	一般申請生	5	
12	測試二	一般申請生	6	
13	測試三	一般申請生	6	
14	測試四	一般申請生	2	
15	測試五	一般申請生	3	
16	測試六	低收入戶申請生	3	
17	測試七	低收入戶申請生	0	
18	測試八	低收入戶申請生	6	
19	測試九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5	
0	測試十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4	

家長簽名欄

**請注意!!!**  
**凡有修改申請生任何資料，  
請務必重新列印「核對表」，  
交由申請生(家長)重新核對簽名!!!**

- 請依照申請生(家長)簽章後之核對表，確認資料是否與系統內一致
- 如申請生有新增、刪除、修改報名志願，請務必於修正後，重新印製核對表，交由申請生重新核對
- 2.5頁面功能及操作方式與2.3一致

02

## 2.6 列印報表交由各班收取報名費用[校內使用](1/4)

集體報名系統

苗栗縣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 系統提供5種報表，供各校使用

- 列印範圍可選擇「全校」或「班級」
- 提供PDF及Excel

1. 系統設定 ▾ 2. 集體報名作業 ▾ 3. 繳費及郵寄 ▾ 4. 查詢 ▾ 5. 第6學期修課紀錄 ▾ 使用說明 ▾

2. 集體報名作業 / 2.6 列印報表交由各班收取報名費用[校內使用]

列印條件

全校班級  
 班級代號 301 到 301

報表種類

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明細表 全校 班級  
 申請資料統計表 全校 班級  
 班級繳費明細表 全校 班級  
 班級資料明細表 全校 班級  
 未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申請生名冊 全校

 列印  轉至EXCEL檔案

如包含未報名之申請生，請先至步驟2.3刪除未申請校系組學程之申請生

注意事項

※在報表及檔案產生過程，若資料量較多則需稍待一段時間，敬請耐心等待。

02

## 2.6 列印報表交由各班收取報名費用[校內使用](2/4)

### 1) 申請資料統計表 全校 班級

- 申請生人數(含低收.中低收)、申請校系組學程數(含低收.中低收)、全校應繳金額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申請資料統計表	
列印日期：2026/03/20 下午 04:08:25	
學校名稱：	000臺北市立●●高中
申請人數	10人
一般申請生人數	5人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	3人
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	2人
申請校系(組)、學程數	42個
一般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22個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11個
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9個
應繳總金額	新臺幣2,640元

### 2) 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明細表 全校 班級

- 以班級為單位，包含申請生所選之志願代碼、校系組學程數、申請生應繳金額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申請校系(組)、學程資料明細表												
列印日期：2026/03/20 下午 04:08:25												
000臺北市立●●高中												
班級代碼：	302											
報名序號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統一證號)	繳費註記	是否具有 中央資料庫 學習歷程檔案	校系組 學程1	校系組 學程2	校系組 學程3	校系組 學程4	校系組 學程5	校系組 學程6	校系組 學程數	應繳金額 (新臺幣)
30204	測*四	B2000****	一般申請生	是	101004	107004						200
30205	測*五	A1000****	一般申請生	是	101005	103005	104005					300
30206	測*六	B2000****	低收入戶申 請生	是	104001	101007	102005					免繳



## 2.6 列印報表交由各班收取報名費用[校內使用](3/4)

### 3 ) 班級繳費明細表

全校 班級

- 以班級為單位，班級申請人數、校系組學程數及應繳金額統計表
- 該班申請生列表(含志願代碼、應繳金額)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班級繳費明細表						
列印日期：2026/03/20 下午 04:08:25						
000臺北市立●●高中						
班級代碼	申請人數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低收入戶申請生	申請校系組學程數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校系組學程數	低收入戶申請生 校系組學程數
302	3	0	1	8	0	3
						500元
應繳金額 (新臺幣) 申請校系(組)、學程						
報名序號	姓 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統一證號)	是否具有中央資料 庫學習歷程檔案	繳費註記		
30204	測*四	B2000*****	是	一般申請生	200	(101004)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工業管理系 (107004).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動力機械工程系
30205	測*五	A1000*****	是	一般申請生	300	(101005)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103005)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植物醫學系 (104005).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材料組
30206	測*六	B2000*****	是	低收入戶申請生	免繳	(104001)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 (101007)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工程學士班 (102005).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資訊工程系

### 4 ) 班級資料明細表

全校 班級

- 以班級為單位，申請生(含低收.中低收)人數、申請校系組學程數、應繳金額列表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班級資料明細表								
列印日期：2026/03/20 下午 04:08:25								
000臺北市立●●高中								
班級代碼	申請人數	一般申請生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低收入戶申請生	申請校系組學程數	一般申請生 校系組學程數	中低收入戶 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低收入戶 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301	3	3	0	0	17	17	0	0
302	3	2	0	1	8	5	0	3
303	2	0	1	1	11	0	5	6
310	2	0	2	0	6	0	6	0
總計	10	5	3	2	42	22	11	9
								2,640元

## 2.6 列印報表交由各班收取報名費用[校內使用](4/4)

### 5 ) 未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申請生名冊 全校

- 全校未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申請生
- 請務必確認此名單是否正確，如有疑義，請儘速向本委員會聯繫。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未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申請生名冊**

列印日期：2026/03/20 下午 04:08:25

學校代碼：000  
學校名稱：臺北市立●●高中

申請人數	未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申請生
10	1

※未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申請生，請於各校規定之上傳截止日前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系統」，依簡章分則各校訂定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項目，分項製成PDF格式檔案並逐一上傳。

報名序號	姓 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統一證號)	是否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校系組 學程1	校系組 學程2	校系組 學程3	校系組 學程4	校系組 學程5	校系組 學程6
30204	測試四		否	104004	105010				

**未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申請生，於第二階段上傳備審資料時，須自行製作PDF檔案逐一上傳至系統。**



## 2.7 確定集體報名資料

1. 確認送出後，即不得再進行任何修改！請務必審慎核校報名資料，正確無誤後，再進行確認送出作業。

2. 確定送出後，系統才會產生「繳費單」(請至步驟3.1)

申請資料統計

申請生人數：8  
已選填志願申請生人數：8  
申請校系組學程數：37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3  
中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11

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2  
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9

應繳金額：2140

注意事項

1. 【確定集體報名資料】後即不得再修改，請務必確定資料無誤後，再進行確定送出。  
2. 集體報名資料確定送出後，始可列印繳費單。  
3. 請於 115年3月19日（星期四）10:00 至 115年3月24日（星期二）24:00止完成繳費。

**集體報名資料確定送出**

請確認

確定送出後即不得再修改，請務必確認資料無誤，請按【確定】鈕確定送出。  
確定送出？

確定 取消

3. 本學年度新增「第一階段集體報名申請生查詢系統」，當集體報名學校**完成2.7確定送出後**，於下列開放期間集報申請生可至網站查詢報名資料!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第一階段集體報名申請生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

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統一證號）	<input type="text"/>
學科能力測驗應試號碼	<input type="text"/>
出生年月日	<input type="text"/> 共7碼，例0970102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56626 <a href="#">重新產生驗證碼</a>

**登入**

開放時間：115年3月23日10:00起至3月25日17:00止

# 3.1 產生繳款單

1. 報名繳款帳號僅限繳款一次，一經繳款完成，即不可再行繳費。
2. 集體報名繳費時間：**115.3.19(四)10:00 ~ 115.3.24(二)24:00止**。請務必於繳費期限內完成繳費，以免整校報名失敗，影響學生權益。
3. 如繳費金額超過實體/網路ATM轉帳金額限制，請務必於**115.3.24(二)15:30前**至各金融機構(跨行)臨櫃辦理轉帳

**臺灣銀行繳款單  
(限臺灣銀行臨櫃繳款)**

應繳金額合計 NTS 2140		應繳金額合計 新臺幣 貳仟壹佰肆拾元 整	
轉入行：臺灣銀行(代號 004) · 轉入帳號：2140 元整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集報) 臺灣銀行臨櫃繳費單			
單據編號：第二聯：銷折聯			
繳款人	王組長	連絡電話	02-2772-5333
費用名稱	應繳金額	費用名稱	應繳金額
報名費	2140	臺灣銀行繳費期限：	
應繳金額合計 NTS 2140		應繳金額合計 新臺幣 貳仟壹佰肆拾元 整	
轉入行：臺灣銀行(代號 004) · 轉入帳號：2140 元整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集報) 臺灣銀行臨櫃繳費單			
單據編號：第三聯：代收單位留存聯			
繳款人	王組長	連絡電話	02-2772-5333
合計新臺幣	新臺幣 貳仟壹佰肆拾元 整	便利商店專用	
分行交易	G6101	代收類別	
郵局編號		應繳金額	2140
此繳費單目前暫不提供便利商店繳費			
此繳費單目前暫不提供郵局繳費			
利用各銀行的 ATM、自動櫃員機(ATM)、各網路銀行轉帳，本行存戶使用本行設備免費的手續費。 轉入行：臺灣銀行(代號 004) · 轉入帳號：2140 元整 建議將手續費扣除日期及繳款連結之用，繳費後約 2 小時，請務必至本委員會報名系統。 確認是否繳費成功，至臺灣銀行各分行官網查詢繳款狀態報名學校完成手續費。考生個別報名手續費新臺幣 10 元。			

3. 繳費及郵寄 / 3.1 產生繳款單

注意事項

1. 報名繳費帳號僅限繳款一次，一經繳款完成，即不可再行繳費。
2. 至臺灣銀行總行或分行繳款者，請列印「臺灣銀行繳款單」，持繳款單及報名費用至臺灣銀行繳款。
3. 至其他金融機構辦理跨行匯款者，請列印「其他金融機構繳款資訊」，持繳款資訊及報名費用、手續費（依各金融機構規定）至金融機構填寫該行匯款單，並保留匯款收據。
4. 請確定集體報名資料後，方可產生正式的繳款單。
5. 請於 115 年 3 月 19 日（星期四）10:00 至 115 年 3 月 24 日（星期二）24:00 止完成繳費。
6. 跨行匯款繳費應於 115 年 3 月 24 日（星期二）15:30 前完成繳費。

繳款單種類

臺灣銀行繳款單

其他金融機構繳款資訊

承辦人姓名：王組長

承辦人連絡電話：02-2772-5333

 **產生繳款單**

**其他金融機構繳款資訊**  
提供入帳銀行、銀行/分行名稱、戶名、帳號資訊，請依繳款需求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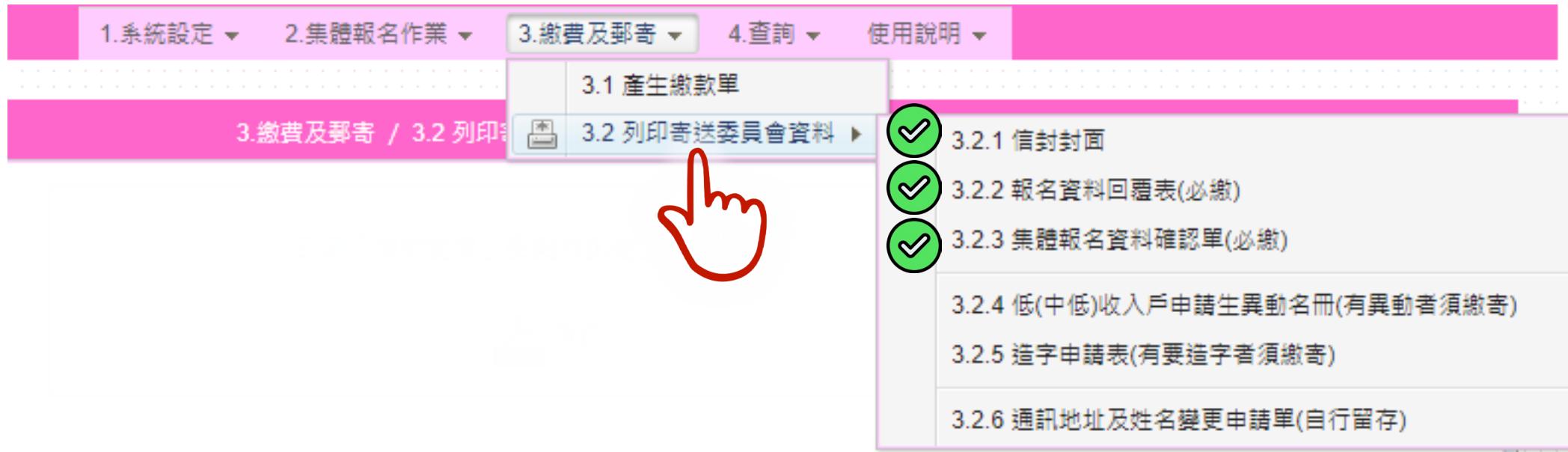
其他金融機構繳款資訊

學 校 代 碼：000臺北市立●●高中  
承 辦 人 姓 名：王組長  
連 線 電 話：  
申 請 人 數：8人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3人  
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2人  
申請校系(組)、學程數：37個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11個  
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9個  
八帳銀行：臺灣銀行城中分行（銀行代碼 0040451）  
戶 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帳 號：  
繳款金額：新臺幣 2,140 元

03

## 3.2 列印寄送委員會資料

集體報名系統



請於115年3月25日(三)17:00前,

將必繳資料 **【3.2.2報名資料回覆表】** 及 **【3.2.3集體報名資料確認單】**  
列印**核章後**，以**限時掛號**郵寄至本委員會。

\*有異動或造字者須繳寄**【3.2.4】**及**【3.2.5】**，無則免繳。



## 3.2 列印寄送委員會資料：3.2.1 信封封面



3.繳費及郵寄 / 3.2 列印寄送委員會資料 / 3.2.1 信封封面

列印「信封封面」黏貼於郵寄之信封封面。



✿請黏貼於信封封面✿

請將此頁黏貼於信封袋

學校名稱：000臺北市立●●高中

承辦人(自行填寫)：

電話(自行填寫)：

地址：10485長春路167號

限時掛號

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115學年度

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 電話：(02)2772-5333



# 3.2 列印寄送委員會資料：必繳資料(3.2.2) ✓

3.繳費及郵寄 / 3.2 列印寄送委員會資料 / 3.2.2 報名資料回覆表(必繳)

注意事項

完成集體報名確認送出後，方可列印報名資料回覆表。

本表請經承辦老師及單位主管核章後，正本寄回至本委員會存查。

列印報名資料回覆表



須繳回 1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報名資料回覆表

列印日期：2026/03/20 下午 05:25:08  
確定送出日期：2026/03/20 下午 05:20:35

學校代碼：000  
學校名稱：臺北市立●●高中

申請人數	8人
一般申請生人數	3人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	3人
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	2人
申請校系(組)、學程數	37個
一般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17個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11個
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9個
應繳總金額	臺幣 2,140 元

承辦人員簽章：  
**承辦人  
員簽章**

主管簽章：  
**主管  
簽章**

03

### 3.2 列印寄送委員會資料：必繳資料(3.2.3) ✓

### 3. 繳費及郵寄 / 3.2 列印寄送委員會資料 / 3.2.3 集體報名資料確認單(必繳)

## 一、注意事項

完成集體報名確認送出後，方可列印報名資料回覆表。

本表請經承辦老師及單位主管核章後，正本寄回至本委員會存查。

## 一列印集體報名資料確認單



統

抗戰獻院招生委員會聯合

必繳文件2

須繳回 2
 0000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集體報名資料確認單**

列印日期：2026/03/20 下午 04:08:25  
確定送出日期：2026/03/20 下午 05:25:25

報名序號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统一編號)	是否具有中央資料庫參 照登錄檔案	繳費註記	申請校系(組)、學程	備註
30101	測試一	A1000*****	是	一般申請 生	科技大學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系 專英班 系 學士班 商管理系
30102	測試二	B2000*****	是	一般申請 生	科技大學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系 系 系 系 系 系 系 系 系
30103	測試三	A1000*****	是	一般申請 生	科技大學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系 全衛生工程系 系 系 商管理系 工程系
30206	測試六	B2000*****	是	低收入戶 申請生	科技大學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東空調工程系 住系 系
30308	測試八	B2000*****	是	低收入戶 申請生	科技大學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系 資訊設計組 系 系 系 系
30309	測試九	A1000*****	是	中低收入 戶申請生	科技大學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跨工程系 資訊設計組 系 系 系 系
31010	測試十	B2000*****	是	中低收入 戶申請生	科技大學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科大	跨工程系系幹組 跨工系 系
31011	測試十一			承辦人 員簽章	主管 簽章	系資源組 系
				承辦人員簽章：	主管簽章：	

03

## 3.2 列印寄送委員會資料：其他資料(3.2.4/3.2.5/3.2.6)

### ➤ 3.2.4 低(中低)收入戶申請生異動名冊

- 報名學測後取得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身分者，由集報學校審核證明文件後，於報名系統內修正即可
- 若無資料，不須繳寄。

3.繳費及郵寄 / 3.2 列印寄送委員會資料 / 3.2.4 低(中低)收入戶申請生異動名冊(有異動者須繳寄)

無申請生資料，無須繳寄。										
報名序號	姓名	身分證號	繳費註記	校系組 學程1	校系組 學程2	校系組 學程3	校系組 學程4	校系組 學程5	校系組 學程6	校系組 學程數

**低(中低)收入戶異動名冊來源：【2.3】或【2.5】修改過申請生繳費註記**

### ➤ 3.2.5 造字申請表

- 有造字需求者，則須繳寄

3.繳費及郵寄 / 3.2 列印寄送委員會資料 / 3.2.5 造字申請表(有要造字者須繳寄)

列印造字申請表

 PDF 列印	 DOC 空白造字申請表
--	---

【2.3】或【2.5】將欲造字之字改為全形 \*，PDF列印將自動列表

下載空白造字表，自行填寫

### ➤ 3.2.6 通訊地址及姓名變更申請表

3.繳費及郵寄 / 3.2 列印寄送委員會資料 / 3.2.6 通訊地址及姓名變更申請單(自行留存)

無申請生資料				
報名序號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統一證號)	變更後姓名	變更後地址

**地址/姓名異動名冊來源：【2.3】或【2.5】修改過申請生地址/姓名  
請自行留存，不須寄回**



# 4.1 第一階段繳費及郵寄收件狀態查詢

1.系統設定 ▾ 2.集體報名作業 ▾ 3.繳費及郵寄 ▾ 4.查詢 ▾ 5.第6學期修課紀錄 ▾ 使用說明 ▾

4.查詢 / 4.1 第一階段繳費及郵寄收件狀態查詢

繳費狀態



您的繳費狀態為：已繳費 [列印已繳費證明](#)

※如需辦理公務核銷經費者，請列印已繳費證明，本委員會不另置送報名費收據

郵寄收件狀態

您的郵寄收件狀態為：未收件

※郵寄收件為人工作業，須1~3個工作天

**郵寄3.2必繳資料後，可至此處查看收件狀況  
(收件為人工作業，需1~3個工作天)**

如需辦理公務核銷經費者，完成繳費後，  
繳費狀態為「已繳費」者，即可列印已繳費證明。  
本委員會不另置送報名費收據。

##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已繳費證明 已繳費證明

學校代碼：000

學校名稱：臺北市立●●高中

申請人數	8人
一般申請生人數	3人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	3人
低收入戶申請生人數	2人
申請校系(組)、學程數	37個
一般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17個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11個
低收入戶申請生校系(組)、學程數	9個
應繳總金額	新臺幣2,140元



請自行留存，不須寄回



## 4.2-4.4 其他招生管道錄取生且報名四技申請名單(1/2)

✧ 已於其他管道錄取，或未於規定時間內放棄者，**不得再參加四技申請入學招生**。

✧ 報名者取消報名資格，所繳報名費不予退還。

✧ **進行2.7確認報名資料前，請務必再次確認已於其他管道錄取且報名四技申請之名單。**

### ➤ 4.2大學繁星錄取生報名四技申請名單 (大學甄選會提供名單後，此功能將開放查詢)

4 檢索 / 4.2 大學繁星錄取生報名四技申請名單

此頁面僅提供查詢：步驟2.3有填入報名校系之志願代碼，且同時錄取「大學繁星招生」之名單

「11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錄取生名單

已選取0筆考生資料，如欲刪除其報名資料，請點選「確認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全選	學校名稱	校系名稱	學測報名序號	身分證號	姓名
<input type="checkbox"/>	國立臺灣大學	系			

✓ 可至步驟2.5刪除申請生資料  
✓ 此頁面亦提供「刪除」功能

全部匯出(EXCEL格式)



## 4.2-4.4 其他招生管道錄取生且報名四技申請名單(2/2)

✧ 已於其他管道錄取，或未於規定時間內放棄者，**不得再參加四技申請入學招生**。

✧ 報名者取消報名資格，所繳報名費不予退還。

✧ **進行2.7確認報名資料前，請務必再次確認已於其他管道錄取且報名四技申請之名單。**

### ➤ 4.3 「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計畫」錄取生名單 (未聲明放棄者)

全選	學校名稱	校系名稱	學測報名序號	身分證號	姓名
<input type="checkbox"/>	國立臺灣大學	系			

全部匯出(EXCEL格式)

### ➤ 4.4 「四技二專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錄取生名單 (未聲明放棄者)

全選	學校名稱	校系名稱	學測報名序號	身分證號	姓名
<input type="checkbox"/>	國立臺灣大學	系			

全部匯出(EXCEL格式)



# 4.5 第一階段篩選結果查詢

4.查詢 / 4.5 第一階段篩選結果查詢

[全校第一階段篩選結果 PDF](#) [全校第一階段篩選結果 XLS](#)

請直接點選查詢或先輸入下方任一篩選條件進行篩選後，再點選欲查詢之申請生

報名序號	申請生姓名
30101	測試一
30102	測試二
30103	測試三
30206	測試六
30308	測試八
30309	測試九
31010	測試十
31011	測試十一

**第二階段上傳狀態**

報名序號	申請校系(組)	是否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是否採備取制	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截止日
1010020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学營建工程系	是	是	115.5.4下午21:00
1040020001	國立臺北科技大学車輛工程系	是	是	115.5.5下午21:00
1030020001	國立屏東科技大学森林系	是	是	115.5.5下午21:00
1050020001	國立高雄科技大学土木工程系	是	是	115.5.5下午21:00
1090020001	國立澎湖科技大学電信工程系	是	是	115.5.6下午21:00
102002000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学機械工程系	是	是	115.5.4下午21:00

**第一階段篩選結果**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第一階段篩選結果	第一階段篩選成績	第一階段通過最低篩選標準
115.5.16	通過學科能力測驗成績篩選	92.50	90.00
	通過學科能力測驗成績篩選	90.11	85.50
	不通過	75.00	80.20
	不通過	72.00	75.55
	通過學科能力測驗成績篩選	85.11	80.55
	通過學科能力測驗成績篩選	86.50	85.56

**第二階段上傳狀態**

申請生選擇上傳模式	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	未確認，115.5.4下午21:00截止
---	未確認，115.5.5下午21:00截止
---	未確認，115.5.5下午21:00截止
---	未確認，115.5.5下午21:00截止
---	未確認，115.5.6下午21:00截止
---	未確認，115.5.4下午21:00截止

[被選取申請生之第一階段篩選結果 PDF](#) [被選取申請生之第一階段篩選結果 XLS](#)

## 篩選結果公告

115年3月31日  
(星期二)10:00起

- ◆ 高中學校請至[集體報名系統查詢](#)所屬申請生一篩結果
- ◆ 申請生本人可至[招生官網](#)查詢個人一篩結果

## 申請生網路上傳(或勾選)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資格 審查資料【正式版】

## 各校自訂

【詳見招生學校系(組)、學程一覽表】  
【115年4月30日(星期四)10:00起  
至115年5月6日(星期三)21:00止】

- ◆ 高中學校**協助輔導**所屬應屆申請生：

  - 申請生務必於各校截止日前完成上傳及確認作業
  - 科技校院繳費方式由各校自訂，請依各校規定辦理

- ◆ 高中學校請至[集體報名系統查詢](#)「上傳情形」

# 4.6 錄取名單查詢

4.查詢 / 4.6 錄取名單查詢

[全校申請生錄取結果 XLS](#) [全校申請生報到名單 PDF](#)

請直接點選查詢或先輸入下方任一篩選條件進行篩選後，再點選欲查詢之申請生

報名序號	身分證號	申請生姓名	篩選
30101		測試一	
30102		測試二	
30103		測試三	
30206		測試六	
30308		測試八	
30309		測試九	
31010		測試十	
31011		測試十一	

被選取之申請生

報名序號	身分證號(居留證號碼)	姓名	測試九							
1010100002	1030020003	1040040001	1050020003	1090020003	115.05.29 (星期五)公告	115.05.28 (星期四)公告	115.05.29 (星期五)公告	115.05.29 (星期五)公告	已公告	正取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設計系工業設計組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森林系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分子科學與工程系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土木工程系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電信工程系	不通過	不通過	不通過	通過學科能力測驗成績篩選	未報到	

科技校院網站公告正、備取生錄取名單  
各校自訂【詳見招生學校系(組)、學程一覽表】  
115年5月29日(星期五)前

欄位會依據各校公告錄取名單時間  
及報到進度而變動

**第一階段：正取生及備取生  
報到、聲明放棄錄取資格、遞補作業**

各校自訂起始日起至  
**115年6月12日（星期五）12:00止**

**第二階段：備取生  
報到、聲明放棄錄取資格、遞補作業**

**115年6月12日（星期五）13:00起至  
115年6月14日(星期日)17:00止**

# 5.1 批次上傳第六學期修課紀錄

請於 **115年5月7日(四)10:00~5月8日(五)17:00前**，完成上傳第六學期修課紀錄(PDF)。



上傳

1. 系統設定 ▾   2. 集體報名作業 ▾   3. 繳費及郵寄 ▾   4. 查詢 ▾   5. 第6學期修課紀錄 ▾   使用說明 ▾

5. 第6學期修課紀錄 / 5.1 批次上傳第6學期修課紀錄

請於 115年5月7日 10:00 起至 115年5月8日 17:00 止，完成第六學期修課紀錄上傳。

應上傳人數：**8** 已上傳人數：**0** 尚未上傳人數：**8** (點選下載尚未上傳名單)

**◆ 上傳後，人數統計將更新**

**◆ 請查看「尚未上傳人數」**

**◆ 亦可至5.3查看上傳情形**

**申請生第六學期修課紀錄 (PDF格式) 上傳：**

1. 請以**全校**為上傳單位。
2. 請以申請生**身分證統一編號**為第六學期修課紀錄(PDF檔)檔名(例：A999999999)。
3. PDF檔案不得設定保全及其他特殊功能，須可被開啟及清晰可閱覽，每一PDF檔案大小不得超過5MB。
4. 上傳檔案格式為**Zip**壓縮檔，請勿使用7z、rar等其他格式。壓縮檔檔名須為**集報學校大考中心基金會代碼(3碼數字)**。
5. 單一壓縮檔容量**至多為50MB**，如超過50MB，請分次上傳。

**壓縮檔製作方式：**

1. 請將**參加學科能力測驗之所屬應屆畢業生(第一階段篩選通過)**之第六學期修課紀錄(PDF檔)置於**全校資料夾**內。
2. 資料夾檔名請命名為**集報學校大考中心代碼(3碼數字·例999)**。
3. 點選**右鍵 / 傳送到 / 壓縮的(zipped)資料夾**，產出壓縮檔。
4. 請確認壓縮檔檔名(例：999.zip)、檔案格式無誤後，再上傳至本系統。

選擇檔案

## 5.2 個別上傳第六學期修課紀錄

5.第6學期修課紀錄 / 5.2 個別上傳第6學期修課紀錄與預覽

步驟1.輸入申請生身分證統一編號查詢  
身分證統一編號  檢查

步驟2.選擇考生  
身分證統一編號 姓名  
 測試一

步驟3.第6學期修課紀錄上傳與預覽  
申請生第6學期修課紀錄(PDF格式)  
上傳 預覽

3 4



第六學期修課紀錄(PDF檔)  
範例檔案

Preview

第6學期修課紀錄Thu May 09 12:02:15 C... 1 / 1 - 84% + ⌂ ⌃ ⌁

1

Close

# 5.3 第六學期修課紀錄檢視進度查詢

5.第6學期修課紀錄 / 5.3 第6學期修課紀錄檢視進度查詢

請提醒通過第一階段之所屬申請生，於 115年5月11日 10:00起至 115年5月12日 21:00止，至「第六學期修課紀錄檢視系統」查詢。

報名序號	應試號碼	身分證字號	姓名	上傳情形	檢視情形
30101			測試一	已上傳	未確認
30102				已上傳	正確無誤，已確認
30103				已上傳	有疑義，待處理
30206				已上傳	未確認
30308				已上傳	未確認
30309				已上傳	未確認
31010				已上傳	未確認
310				已上傳	未確認

**更新期間：115.5.7~5.8**  
(就讀學校上傳第六學期修課紀錄)

高中學校上傳完後，可至此查看是否為「已上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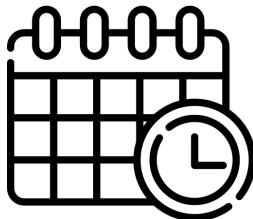
**更新期間：115.5.11~5.12**  
(應屆生檢視第六學期修課紀錄，依申請生檢視進度更新)

**檢視情形(僅供高中學校參考，不影響學生資料)：**

- 正確無誤，已確認：申請生完成檢視，且確認資料無誤
- 未確認：申請生未至系統查看(請高中學校輔導提醒申請生於期間內查看，以免影響權益)
- 有疑義，待處理：申請生完成檢視，但資料有誤(請高中學校協助排除疑義)

# 個別報名系統

## 系統操作說明



個別**繳費**時間：**115.3.19(四)10:00 ~ 115.3.24(二)24:00**  
個別**報名**時間：**115.3.19(四)10:00 ~ 115.3.25(三)17:00**

※報名作業開始前，將另提供操作手冊於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



# ★首頁

##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個別報名系統

申請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或FireFox瀏覽器。

個別報名流程說明

請依左側功能選項完成個別報名

報名繳費帳號查詢 → 繳費入帳查詢 (請先至銀行繳費) → 個別報名 (繳費入帳後)

**繳費≠報名完成！**

必須登入報名系統，填寫並確定送出申請志願後，才算完成。

※報名費須1次繳足欲申請校系（組）、學程數之金額，不得分次繳納※  
應屆畢業生參加學校集體報名，若因故不及辦理者，可於個別報名期間採個別報名程序自行報名，惟如有已參加學校集體報名之申請生另行個別重複報名時，概以學校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且不予退費。

下載專區  
造字申請表  
退費申請表  
操作手冊

功能選項  
報名繳費帳號查詢  
繳費入帳查詢  
個別報名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TEL : 02-2772-5333 FAX : 02-2773-8881 E-mail : caac@ntut.edu.tw

# 一、報名繳費帳號查詢：1.申請資格自我審查

下載專區

- [電子申請表](#)
- [退費申請表](#)
- [操作手冊](#)

功能選項

- [報名繳費帳號查詢](#)
- [繳費入帳查詢](#)
- [個別報名](#)
-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報名繳費帳號查詢

申請資格自我審查表 - 請選擇你所就讀之學校類型與科班群別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 (含進修部) (含右列8所海外學校)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普通科(請參閱右列說明) <input type="radio"/> 藝術群(請參閱右列說明)	普通科包含： 普通科、音樂班、美術班、舞蹈班、體育班、數理資優班、語文資優班、科學班等，請參閱本簡章附錄一，或其他屬教育部核定之普通科之學生
<input type="radio"/> 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 (含進修部)	<input type="radio"/> 綜合高中學程(請參閱右列說明) <input type="radio"/> 附設藝術群(請參閱右列說明) <input type="radio"/> 其它	藝術群包含： 戲劇科、音樂科、舞蹈科、美術科、影劇科、西樂科、國樂科、劇場藝術科、電影電視科、表演藝術科、多媒體動畫科、時尚工藝科、原住民藝術科、歌仔戲科、客家戲科、戲曲音樂科、京劇科、民俗技藝科、影劇技術科、表演技術科等，請參閱本簡章附錄一，或其他屬教育部核定藝術群之學生
<input type="radio"/>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 (含進修部)	<input type="radio"/> 附設普通科(請參閱右列說明) <input type="radio"/> 附設藝術群(請參閱右列說明) <input type="radio"/> 其它	海外學校包含： 雅加達臺灣學校、泗水臺灣學校、吉隆坡臺灣學校 胡志明市臺灣學校、檳吉臺灣學校、東莞臺商子弟學校 華東臺商子女學校、上海臺商子女學校
<input type="radio"/> 符合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30條第2項規定或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並持有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發給完成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實驗教育證明者，得依規定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 一、完成至少三年實驗教育。 二、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參與實驗教育時間合計至少三年。		
<input type="radio"/> 本國籍學生持有外國高級中學學歷證件，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input type="radio"/> 大陸地區學歷之採認，依下列規定辦理： 臺灣地區人民或以就學許可目的以外身分在臺停留或居留之大陸地區人民持有之大陸地區高級中學學歷證件，符合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者，檢具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驗證及戶籍所在地各直轄市、縣（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採認之學歷證明文件，請參考「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第4條第1項第2款規定辦理。		

 **下一步** 自我審查結果：符合

1 請按照自己就讀之學校類型和科班群別，  
自我審查是否符合申請資格

2 自我審查結果符合者，方可報名本招生，請點選「下一步」

# 一、報名繳費帳號查詢：2.注意事項

## ► 請詳細閱讀報名注意事項



### 報名繳費帳號查詢

#### 注意事項

1. 繳費期間：**115年3月19日（星期四）10:00至115年3月24日（星期二）24:00止。**  
**報名期間：115年3月19日（星期四）10:00至115年3月25日（星期三）17:00止。**
2. 報名方式：一律網路報名，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個別報名系統」於報名期間內24小時開放，**最後1日【115年3月25日（星期三）】僅至17:00止**，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報名，逾期概不受理。
3. 申請生至多可申請6個校系（組）、學程為限，但各校得限制申請生可申請該校之系（組）、學程數，請參閱本簡章第**IX-X**頁「招生學校區位及限選填系（組）、學程數一覽表」，並自行檢查第二階段報名校系（組）、學程之複試日期（本簡章附錄三），以避免時間衝突。
4. 一般申請生每申請1個校系（組）、學程報名費為新臺幣100元整；低收入戶申請生免繳費；中低收入戶申請生減免60%（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資格，請參閱本簡章第3頁）。
- 5.(1) 網路報名登錄個人資料若有電腦各種輸入法均無法產生之罕見字時，請先以全形「\*」代替，再填妥「造字申請表」後傳真至本委員會。傳真電話：(02)2773-8881，並於傳真後上班時間，以電話：(02)2772-5333，確認傳真資料是否收到。  
(造字申請表，請至<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下載)
- 5.(2) 本委員會造字完成後，由本委員會印製之試務相關資料（如報名表、成績單及錄取後之相關資訊），將會顯示正確的罕見字，惟因申請生個人電腦顯示器及印表機之不同，仍會造成「缺字」現象，請不必擔心。
6. 申請生至本委員會網站「個別報名系統」所登錄之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統一編號）及學科能力測驗應試號碼，必須與報名大考中心基金會11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的號碼相同（英文字母部分請直接輸入，不須作任何轉換）。
7. 網路報名完成後，即不得再行上網更改或重新報名，請務必審慎考慮欲申請之校系（組）、學程及確認是否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再行送出資料。
8. 第二階段複試通知及相關資訊，由各招生學校公告於各校網站，申請生須自行上網查詢；未上網查詢而致影響權益者，概由申請生自行負責。若逾各校公告第二階段複試通知日期而尚未公告時，請主動與各校電話洽詢。
9. 網路報名期間若遇任何問題，請於每日上班時間洽詢本委員會。電話：(02) 2772-5333。
10. 應屆畢業生應參加學校集體報名，若因故不及辦理者，可於個別報名期間採個別報名程序自行報名，惟若已參加學校集體報名之申請生又另行個別報名時，概以學校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且不予退費。



# 一、報名繳費帳號查詢：3.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 請詳細閱讀隱私權  
保護政策聲明



功能選項
<b>報名繳費帳號查詢</b>
繳費入帳查詢
個別報名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報名繳費帳號查詢
<b>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b>
<p>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以下簡稱本會）主辦11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以下簡稱本招生），須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取得並保管申請生個人資料，在辦理招生事務之目的下，進行處理及利用。本會將盡善良保管人之義務與責任，妥善保管申請生個人資料，僅提供本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申請生資料蒐集與目的 凡報名本招生者，即表示同意授權本會代為分別向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執行單位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學生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申請取得其學科能力測驗報名基本資料、各科目原始分數、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成績及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含識別使用之基本資料），運用於本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li> <li>2. 申請生資料利用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本會在辦理本招生所蒐集之申請生資料僅提供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並提供其報名資料及成績予（1）申請生本人、（2）受委託報名之集體報名單位或原就讀之高級中等學校、（3）其他科技校院或大學入學招生之主辦單位、（4）辦理新生報到或入學資料建置之學校、（5）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6）教育部。</li> <li>3. 申請生資料蒐集之類別 本招生蒐集之申請生個人資料包含姓名、性別、出生年月日、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統一證號)、畢業學校、畢業學年度、通訊地址、聯絡電話、手機號碼、電子信箱、中低收入戶或低收入戶情形、學科能力測驗應試號碼、學科能力測驗報名序號、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成績及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等。</li> <li>4. 申請生資料儲存及保管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除非有其他法令限制，本會申請生個人資料保存期間，為自本招生之學年度起算6個學年度，並於期間屆滿後銷燬。</li> <li>5. 申請生資料權利行使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除非有其他法令限制，申請生可就個人的資料享有(1)查詢或請求閱覽、(2)請求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5)請求刪除等權利。但申請生請求權利行使，不得影響本招生有關資料審查、學科能力測驗篩選、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成績超額篩選及分發結果等相關工作。 本會聯絡電話：02-27725333 本會地址：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li> <li>6. 申請生權益 若申請生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予本會，本會將不受理申請生報名本入學招生，且視同申請生放棄參加本招生。</li> </ol>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提供本人之個人資料予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作為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b>進行報名</b>
<b>不同意，放棄報名</b>



# 一、報名繳費帳號查詢：4.報名繳費帳號查詢(1/2)

## ➤ 取得繳費帳號

報名繳費帳號查詢

**身分認證**

學科能力測驗應試號碼	請輸入報名11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之應試號碼 例：12345678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居留證統一證號)	請輸入報名11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之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統一證號) 例：Z123456789，英文字母請使用大寫。
驗證碼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ccc; padding: 2px 10px; display: inline-block;">請輸入右方數字</span>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ccc; padding: 2px 10px; display: inline-block; font-family: monospace;">270118</span> <span style="margin-left: 10px;">若難以辨識</span>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ccc; padding: 2px 5px; border-radius: 5px; cursor: pointer;">按此重新產生</span>

**報名同意書**

報名各項資料均由本人親自輸入，報名所輸入及所附系(組)、學程指定繳交資料確為本人所有，倘經發現所用、偽造、變造等情事或經查驗之學歷(力)等證明文件不符報名資格規定，本人願意負法律責任並同意被取錄。

**同意，進行查詢**



- ✓ 每申請1校系(組)、學程，報名費為新台幣100元整
- ✓ 申請生務必先確定報名校系組學程數後，再進行繳費
- ✓ 如欲報名6個校系(組)、學程，須一次繳足600元，不得分次繳費！

報名繳費帳號查詢

**報名繳費帳號**

姓名	考生1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居留證統一證號)	
繳費註記	一般申請生

入帳(受款)行：臺灣銀行城中分行 (銀行代碼 0040451)  
 戶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臺灣銀行代號：004 分行代碼：0451

**繳費帳號：** (共14碼) 270118XXXXXX

**繳費資訊**

※請持金融卡至ATM轉帳繳費或至各金融機構填寫匯款單。  
 ※一般申請生每申請1校系(組)、學程報名費為新臺幣100元整；  
 中低收入戶申請生每申請1校系(組)、學程報名費為新臺幣40元整。  
 ※報名費須1次繳足欲申請校系(組)、學程數之金額，不得分次繳納※  
 ※繳費期間：115年3月19日(星期四)10:00至115年3月24日(星期二)24:00止。  
 ※詳情參考簡章附錄二。

[下載臺灣銀行繳款單](#) [下載其他金融機構繳款資訊](#)



# 一、報名繳費帳號查詢：4.報名繳費帳號查詢(2/2)

<p><b>台灣銀行繳費單(樣張)</b></p> <p>臺灣銀行虛擬帳號臨櫃代收專用繳款單(代傳票)</p> <p>中華民國 年 月 日</p> <p>傳票編號_____</p> <p>對方科目_____</p> <p>第一聯：代收單位留存聯</p> <p>資料：銀行往來 - 連線作業 -36 連線代收服務</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r> <td style="width: 20%;">繳款帳號</td> <td style="width: 40%;"></td> <td style="width: 40%;">繳款帳號為 14 碼</td> </tr> <tr> <td>條碼</td> <td colspan="2"></td> </tr> <tr> <td>認證欄</td> <td colspan="2"></td> </tr> <tr> <td>收款單位名稱</td> <td>繳款人名稱</td> <td>姓名：考生】 電話： 手機：</td> </tr> <tr> <td>繳款金額</td> <td colspan="2">新臺幣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td> </tr> <tr> <td colspan="3" style="background-color: #d9e1f2; color: black; text-align: center;">繳費金額，請申請生自行填寫!</td> </tr> </table> <p>臺灣銀行虛擬帳號臨櫃代收專用繳款單(代傳票)</p> <p>中華民國 年 月 日</p> <p>資料：銀行往來 - 連線作業 -36 連線代收服務</p> <p>第二聯：繳款人收執聯</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r> <td style="width: 20%;">繳款帳號</td> <td style="width: 40%;"></td> <td style="width: 40%;">繳款帳號為 14 碼</td> </tr> <tr> <td colspan="3"></td> </tr> <tr> <td>收款單位名稱</td> <td>繳款人名稱</td> <td>姓名：考生】 電話： 手機：</td> </tr> <tr> <td>繳款金額(元)</td> <td colspan="2">新臺幣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td> </tr> <tr> <td colspan="3" style="background-color: #d9e1f2; color: black; text-align: center;">繳費金額，請申請生自行填寫!</td> </tr> </table> <p>*臺灣銀行虛擬帳號 資料：銀行往來 - 連線作業 -36 連線代收服務</p> <p>繳費金額，請申請生自行填寫!</p> <p>學程為限。</p>	繳款帳號		繳款帳號為 14 碼	條碼			認證欄			收款單位名稱	繳款人名稱	姓名：考生】 電話： 手機：	繳款金額	新臺幣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		繳費金額，請申請生自行填寫!			繳款帳號		繳款帳號為 14 碼				收款單位名稱	繳款人名稱	姓名：考生】 電話： 手機：	繳款金額(元)	新臺幣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		繳費金額，請申請生自行填寫!			<p><b>其他金融機構繳款資訊(樣張)</b></p> <p>11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p> <p>報名繳費帳號</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10%;">姓名</td> <td>考生】</td> </tr> <tr> <td>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統一證號)</td> <td></td> </tr> <tr> <td>繳費註記</td> <td>一般申請生</td> </tr> <tr> <td colspan="2">繳費資訊</td> </tr> <tr> <td colspan="2">入帳戶：臺灣銀行城中分行（銀行代碼 0040451） 戶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銀行代號：004</td> </tr> <tr> <td colspan="2">報名繳費帳號： </td> </tr> <tr> <td colspan="2">※請持金融卡至ATM轉帳繳費或至各金融機構填寫匯款單。 ※您為一般申請生，每申請1個校系(組)、學程為新臺幣100元，最多申請6個校系(組)、學程為限。 ※報名費須1次繳足欲申請校系(組)、學程數之金額，不得分次繳納※</td> </tr> <tr> <td colspan="2"> <p>(一)持金融卡（不限本人）至金融機構自動櫃員機[ATM(含網路ATM)]轉帳繳費。</p> <p>(二)至臺灣銀行各分行臨櫃繳款。</p> <p>個別報名申請生請至本委員會網站「個別報名系統」，列印繳款單或取得繳費帳號後至銀行填寫匯款單，並請於繳款單背面空白處寫上申請生姓名以方便無法完成繳款時聯繫。個別報名申請生繳款者，銀行將另收取每筆新臺幣10元手續費，營業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9:00起至15:30止。</p> <p>(三)至各金融機構（除臺灣銀行外）臨櫃辦理跨行匯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於各金融機構臨櫃辦理跨行匯款，請填寫該金融機構匯款單，並請保留匯款收據。</li> <li>2. 為確保申請生權益，報名繳費最後1日[115年3月24日（星期二）]，以跨行臨櫃匯款方式繳費者，須於15:30前完成，以避免因各金融機構人工作業延誤而影響報名。</li> <li>3. 至各金融機構臨櫃辦理跨行匯款，手續費新台幣30元~100元，依各金融機構規定。</li> <li>4. 各金融機構營業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9:00起至15:30止。</li> </ol> <p>(四)其他應注意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報名繳費帳號不論「申請生個別報名」或「學校集體報名」皆僅限繳費1次，一經繳費完成，即不得再行更正繳費。</li> <li>2. ATM轉帳限個別報名申請生辦理匯款繳費，集體報名學校請至臺灣銀行各分行臨櫃繳款或至各金融機構(除臺灣銀行外)臨櫃辦理跨行匯款。</li> <li>3. 以方式(一)或(二)繳費者，2小時後可上網址查詢報名費是否入帳成功，繳費入帳完成即可上網報名。</li> <li>4. 以方式(三)繳費者，因各金融機構跨行匯款係人工作業，須當日18:00後方可上網查詢報名費是否入帳成功，繳費入帳完成即可上網報名。</li> <li>5. 以方式(二)或(三)繳費者，匯款單內容務必依下列文字填寫，避免因填寫錯誤以致無法完成入帳而影響報名。 入銀行：臺灣銀行城中分行（銀行代碼0040451） 戶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帳號： ，共計14碼 ※「個別報名申請生」依本委員會網站「個別報名系統」所產生之報名繳費帳號填寫。</li> </ol> <p>※詳情請參考簡章附錄二。</p> </td> </tr> </table>	姓名	考生】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統一證號)		繳費註記	一般申請生	繳費資訊		入帳戶：臺灣銀行城中分行（銀行代碼 0040451） 戶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銀行代號：004		報名繳費帳號：		※請持金融卡至ATM轉帳繳費或至各金融機構填寫匯款單。 ※您為一般申請生，每申請1個校系(組)、學程為新臺幣100元，最多申請6個校系(組)、學程為限。 ※報名費須1次繳足欲申請校系(組)、學程數之金額，不得分次繳納※		<p>(一)持金融卡（不限本人）至金融機構自動櫃員機[ATM(含網路ATM)]轉帳繳費。</p> <p>(二)至臺灣銀行各分行臨櫃繳款。</p> <p>個別報名申請生請至本委員會網站「個別報名系統」，列印繳款單或取得繳費帳號後至銀行填寫匯款單，並請於繳款單背面空白處寫上申請生姓名以方便無法完成繳款時聯繫。個別報名申請生繳款者，銀行將另收取每筆新臺幣10元手續費，營業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9:00起至15:30止。</p> <p>(三)至各金融機構（除臺灣銀行外）臨櫃辦理跨行匯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於各金融機構臨櫃辦理跨行匯款，請填寫該金融機構匯款單，並請保留匯款收據。</li> <li>2. 為確保申請生權益，報名繳費最後1日[115年3月24日（星期二）]，以跨行臨櫃匯款方式繳費者，須於15:30前完成，以避免因各金融機構人工作業延誤而影響報名。</li> <li>3. 至各金融機構臨櫃辦理跨行匯款，手續費新台幣30元~100元，依各金融機構規定。</li> <li>4. 各金融機構營業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9:00起至15:30止。</li> </ol> <p>(四)其他應注意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報名繳費帳號不論「申請生個別報名」或「學校集體報名」皆僅限繳費1次，一經繳費完成，即不得再行更正繳費。</li> <li>2. ATM轉帳限個別報名申請生辦理匯款繳費，集體報名學校請至臺灣銀行各分行臨櫃繳款或至各金融機構(除臺灣銀行外)臨櫃辦理跨行匯款。</li> <li>3. 以方式(一)或(二)繳費者，2小時後可上網址查詢報名費是否入帳成功，繳費入帳完成即可上網報名。</li> <li>4. 以方式(三)繳費者，因各金融機構跨行匯款係人工作業，須當日18:00後方可上網查詢報名費是否入帳成功，繳費入帳完成即可上網報名。</li> <li>5. 以方式(二)或(三)繳費者，匯款單內容務必依下列文字填寫，避免因填寫錯誤以致無法完成入帳而影響報名。 入銀行：臺灣銀行城中分行（銀行代碼0040451） 戶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帳號： ，共計14碼 ※「個別報名申請生」依本委員會網站「個別報名系統」所產生之報名繳費帳號填寫。</li> </ol> <p>※詳情請參考簡章附錄二。</p>	
繳款帳號		繳款帳號為 14 碼																																																
條碼																																																		
認證欄																																																		
收款單位名稱	繳款人名稱	姓名：考生】 電話： 手機：																																																
繳款金額	新臺幣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																																																	
繳費金額，請申請生自行填寫!																																																		
繳款帳號		繳款帳號為 14 碼																																																
收款單位名稱	繳款人名稱	姓名：考生】 電話： 手機：																																																
繳款金額(元)	新臺幣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																																																	
繳費金額，請申請生自行填寫!																																																		
姓名	考生】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統一證號)																																																		
繳費註記	一般申請生																																																	
繳費資訊																																																		
入帳戶：臺灣銀行城中分行（銀行代碼 0040451） 戶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銀行代號：004																																																		
報名繳費帳號：																																																		
※請持金融卡至ATM轉帳繳費或至各金融機構填寫匯款單。 ※您為一般申請生，每申請1個校系(組)、學程為新臺幣100元，最多申請6個校系(組)、學程為限。 ※報名費須1次繳足欲申請校系(組)、學程數之金額，不得分次繳納※																																																		
<p>(一)持金融卡（不限本人）至金融機構自動櫃員機[ATM(含網路ATM)]轉帳繳費。</p> <p>(二)至臺灣銀行各分行臨櫃繳款。</p> <p>個別報名申請生請至本委員會網站「個別報名系統」，列印繳款單或取得繳費帳號後至銀行填寫匯款單，並請於繳款單背面空白處寫上申請生姓名以方便無法完成繳款時聯繫。個別報名申請生繳款者，銀行將另收取每筆新臺幣10元手續費，營業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9:00起至15:30止。</p> <p>(三)至各金融機構（除臺灣銀行外）臨櫃辦理跨行匯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於各金融機構臨櫃辦理跨行匯款，請填寫該金融機構匯款單，並請保留匯款收據。</li> <li>2. 為確保申請生權益，報名繳費最後1日[115年3月24日（星期二）]，以跨行臨櫃匯款方式繳費者，須於15:30前完成，以避免因各金融機構人工作業延誤而影響報名。</li> <li>3. 至各金融機構臨櫃辦理跨行匯款，手續費新台幣30元~100元，依各金融機構規定。</li> <li>4. 各金融機構營業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9:00起至15:30止。</li> </ol> <p>(四)其他應注意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報名繳費帳號不論「申請生個別報名」或「學校集體報名」皆僅限繳費1次，一經繳費完成，即不得再行更正繳費。</li> <li>2. ATM轉帳限個別報名申請生辦理匯款繳費，集體報名學校請至臺灣銀行各分行臨櫃繳款或至各金融機構(除臺灣銀行外)臨櫃辦理跨行匯款。</li> <li>3. 以方式(一)或(二)繳費者，2小時後可上網址查詢報名費是否入帳成功，繳費入帳完成即可上網報名。</li> <li>4. 以方式(三)繳費者，因各金融機構跨行匯款係人工作業，須當日18:00後方可上網查詢報名費是否入帳成功，繳費入帳完成即可上網報名。</li> <li>5. 以方式(二)或(三)繳費者，匯款單內容務必依下列文字填寫，避免因填寫錯誤以致無法完成入帳而影響報名。 入銀行：臺灣銀行城中分行（銀行代碼0040451） 戶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帳號： ，共計14碼 ※「個別報名申請生」依本委員會網站「個別報名系統」所產生之報名繳費帳號填寫。</li> </ol> <p>※詳情請參考簡章附錄二。</p>																																																		

## 二、繳費入帳查詢

### 個別報名系統

苗栗縣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 ➤ 查詢繳費是否完成

繳費入帳查詢

個別報名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繳費入帳查詢**

身分認證

學科能力測驗 應試號碼	例：12345678  請輸入報名11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之應試號碼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居留證統一證號)	例：Z123456789，英文字母請使用大寫。  請輸入報名11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之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統一證號)
驗證碼	請輸入右方數字  270118 若難以辨識 按此重新產生

**報名同意書**

報名各項資料均由本人親自輸入，報名所輸入及所附系(組)、學程指定繳交資料確為本人所有，倘經發現所繳證件及資料有假借、冒用、偽造、變造等情事或經查驗之學歷(力)等證明文件不符報名資格規定，本人願意負法律責任並同意被取消錄取及入學資格。

 **同意，進行查詢**

**繳費入帳查詢**

**繳費入帳查詢結果**

**您已完成繳交報名費。**

進行個別報名

繳款方式	繳款日期	繳款金額
自動櫃員機	.....	600

**下載繳費入帳查詢結果(PDF格式)**

**注意事項**

- 繳費期間：115年3月19日（星期四）10:00至115年3月24日（星期二）24:00止。  
報名期間：115年3月19日（星期四）10:00至115年3月25日（星期三）17:00止。
- 「個別報名系統」於報名期間內24小時開放，最後1日【115年3月25日（星期三）】僅至17:00止，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報名，逾期概不受理。網路報名期間若遇任何問題，請於每日上班時間洽詢本委員會。

系統確認繳費入帳後，即可點選「進行個別報名」進入報名頁面。

# 三、個別報名：閱讀注意事項

## ➤ 請詳細閱讀報名注意事項

報名繳費帳號查詢

繳費入帳查詢

**個別報名**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個別網路報名

### 注意事項

1. 繳費期間：**115年3月19日（星期四）10:00至115年3月24日（星期二）24:00止。**  
**報名期間：115年3月19日（星期四）10:00至115年3月25日（星期三）17:00止。**
2. 報名方式：一律網路報名，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個別報名系統」於報名期間內24小時開放，**最後1日【115年3月25日（星期三）】僅至17:00止**，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網報名，逾期概不受理。
3. 申請生至多可申請6個校系（組）、學程為限，但各校得限制申請生可申請該校之系（組）、學程數，請參閱本簡章第IX~X頁「招生學校區位及限選填系（組）、學程數一覽表」，並自行檢查第二階段報名校系（組）、學程之複試日期（本簡章附錄三），以避免時間衝突。
4. 一般申請生每申請1個校系（組）、學程報名費為新臺幣100元整；低收入戶申請生免繳費；中低收入戶申請生減免60%（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資格，請參閱本簡章第3頁）。
- 5.(1) 網路報名登錄個人資料若有電腦各種輸入法均無法產生之罕見字時，請先以全形「\*」代替，再填妥「造字申請表」後傳真至本委員會。傳真電話：(02)2773-8881，並於傳真後上班時間，以電話：(02)2772-5333，確認傳真資料是否收到。  
 (造字申請表，請至<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下載)
- (2) 本委員會造字完成後，由本委員會印製之試務相關資料（如報名表、成績單及錄取後之相關資訊），將會顯示正確的罕見字，惟因申請生個人電腦顯示器及印表機之不同，仍會造成「缺字」現象，請不必擔心。
6. 申請生至本委員會網站「個別報名系統」所登錄之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統一編號）及學科能力測驗應試號碼，必須與報名大考中心基金會11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的號碼相同（英文字母部分請直接輸入，不須作任何轉換）。
7. 經網路報名完成後，即不得再行上網更改或重新報名，請務必審慎考慮欲申請之校系（組）、學程及確認是否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再行送出資料。
8. 第二階段複試通知及相關資訊，由各招生學校公告於各校網站，申請生須自行上網查詢；未上網查詢而致影響權益者，概由申請生自行負責。若逾各校公告第二階段複試通知日期而尚未公告時，請主動與各校電話洽詢。
9. 網路報名期間若遇任何問題，請於每日上班時間洽詢本委員會。電話：(02) 2772-5333。
10. 應屆畢業生應參加學校集體報名，若因故不及辦理者，可於個別報名期間採個別報名程序自行報名，惟若已參加學校集體報名之申請生又另行個別報名時，概以學校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且不予退費。

 我已詳細閱畢

閱畢，馬上進行報名



# 三、個別報名：步驟說明

- ✓ 步驟1為系統帶出資料，請先核對各欄位資料是否正確無誤
- ✓ 請確實填寫本人於招生期間可連絡到之電話、手機、地址、E-mail
- ✓ 完成步驟2「更新聯絡資料」，才能進入步驟3完成報名流程
- ✓ 請按左欄出現之「灰色按紐」，依序完成報名程序！

**個別網路報名**

<b>步驟1.確認個人資料</b>	
學科能力測驗應試號碼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統一證號)	繳費註記
是否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是
<b>步驟2.輸入聯絡資料</b>	
請務必填寫本人在招生期間可連絡到的住家電話、手機號碼、地址及E-mail，以備緊急所需，如無住家電話，可填寫手機號碼	
*住家電話	自行輸入 例：0227721234
*地址	自行輸入 例：106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E-mail	自行輸入 例：example@ntut.edu.tw (建議使用Gmail信箱)
<b>更新聯絡資料</b>	
<b>步驟3.完成報名流程</b>	
報名狀態	
<b>您尚未完成報名</b>	
※請依下列順序，逐項確認資料是否正確無誤，再點選「灰色按鈕」進入下一程序，以完成個別報名：	
<b>確認繳費帳號</b>	
2.繳費狀態	您所繳交的金額為：新臺幣600元整，您可選填6個校系(組)、學程。
3.選填校系(組)學程	
4.列印	
網路報名系統僅允許每位申請生確定送出選填校系(組)學程一次，一經網路報名成功，即不得上網更改。	
注意事項： 應屆畢業生應參加學校集體報名，若因故不及辦理者，可於個別報名期間採個別報名程序自行報名，惟若已參加學校集體報名之申請生又另行個別報名時，概以學校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且不予退費。	

### 三、個別報名：【步驟1】、【步驟2】

個別報名流程

- 請核對各項欄位資料是否正確
- 請確實填寫招生期間可連絡到的電話、手機、地址、E-mail

個別網路報名

**步驟1.確認個人資料**

學科能力測驗應試號碼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統一證號)		繳費註記	一般申請生
是否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div style="margin-left: 20px; 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2px; display: inline-block; font-size: small;">具有中央資料學習歷程檔案之申請生， 請務必再次確認系統呈現資料是否正確無誤！</div>	

**步驟2.輸入聯絡資料**

請務必填寫本人在招生期間可連絡到的住家電話、手機號碼、地址及E-mail，以備緊急所需，如無住家電話，可填寫手機號碼

*住家電話	自行輸入	例：0227721234	*手機號碼	自行輸入	例：0988123456
*地址	( )	自行輸入	例：106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E-mail	自行輸入		例：example@ntut.edu.tw (建議使用Gmail信箱)		


更新聯絡資料

i 訊息  
 更新成功。  
確定

聯絡資料更新成功後，才可進入「步驟3」

### 三、個別報名：【步驟3】1.確認繳費帳號、2.確認繳費狀態

#### ➤ 1. 確認繳費帳號

請確認畫面上的帳號是否為您繳費的帳號，

如正確，請點選灰色按鈕。



**步驟3.完成報名流程**

報名狀態	您尚未完成報名
※請依下列順序，逐項確認資料是否正確無誤，再點選「灰色按鈕」進入下一程序，以完成個別報名：	
1.繳費帳號	<input type="button" value=".....12345678"/>
2.繳費狀態	您所繳交的金額為：新臺幣600元整，您可選填6個校系(組)、學程。
3.選填校系(組)學程	
4.列印	

網路報名系統僅允許每位申請生確定送出選填校系(組)學程一次，一經網路報名成功，即不得上網更改。

注意事項：  
應屆畢業生應參加學校集體報名，若因故不及辦理者，可於個別報名期間採個別報名程序自行報名，惟若已參加學校集體報名之申請生又另行個別報名時，概以學校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且不予退費。

#### ➤ 2. 確認繳費狀態

請確認您的「繳費金額」及「可選填校系學程數」，

如正確，請點選灰色按鈕。



**步驟3.完成報名流程**

報名狀態	您尚未完成報名
※請依下列順序，逐項確認資料是否正確無誤，再點選「灰色按鈕」進入下一程序，以完成個別報名：	
1.繳費帳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2345678 已確認
2.繳費狀態	您所繳交的金額為：新臺幣600元整，您可選填6個校系(組)、學程。
3.選填校系(組)學程	
4.列印	

網路報名系統僅允許每位申請生確定送出選填校系(組)學程一次，一經網路報名成功，即不得上網更改。

注意事項：  
應屆畢業生應參加學校集體報名，若因故不及辦理者，可於個別報名期間採個別報名程序自行報名，惟若已參加學校集體報名之申請生又另行個別報名時，概以學校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且不予退費。

★低收入戶生免繳費，至多可選填6個校系(組)、學程

### 三、個別報名：【步驟3】3.選填校系(組)學程(1/4)

#### ➤ 3. 選填校系 (組) 學程

請先確認「可選填  
校系(組)、學程數」  
是否正確

**步驟3.完成報名流程**

報名狀態		您尚未完成報名																														
※請依下列順序，逐項確認資料是否正確無誤，再點選「灰色按鈕」進入下一程序，以完成個別報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繳費帳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繳費狀態		<span style="background-color: #cccccc; border: 1px solid #ccc; padding: 2px;">已確認</span>																														
您所繳交的金額為：新臺幣600元整，您可選填6個校系(組)、學程。 <span style="background-color: #cccccc; border: 1px solid #ccc; padding: 2px;">已確認</span>																																
<b>3.選填校系(組)學程</b>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志願代碼</th> <th>校系(組)</th> <th>學程名稱</th> <th>第二階段 複試日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一</td> <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td> <td></td> <td></td> </tr> <tr> <td>二</td> <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td> <td></td> <td></td> </tr> <tr> <td>三</td> <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td> <td></td> <td></td> </tr> <tr> <td>四</td> <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td> <td></td> <td></td> </tr> <tr> <td>五</td> <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td> <td></td> <td></td> </tr> <tr> <td>六</td> <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志願代碼	校系(組)	學程名稱	第二階段 複試日期	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志願代碼	校系(組)	學程名稱	第二階段 複試日期																													
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列印 網路報名系統僅允許每位申請生確定送出選填校系(組)學程一次，一經網路報名成功，即不得上網更改。 <b>注意事項：</b> 應屆畢業生應參加學校集體報名，若因故不及辦理者，可於個別報名期間採個別報名程序自行報名，惟若已參加學校集體報名之申請生又另行個別報名時，概以學校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且不予退費。																																

### 三、個別報名：【步驟3】3.選填校系(組)學程(2/4)

#### ► 3. 選填校系(組)學程

請於「志願代碼」欄位輸入欲報名校系之代碼，

系統將自動帶出該校系之「名稱」及「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步驟3.完成報名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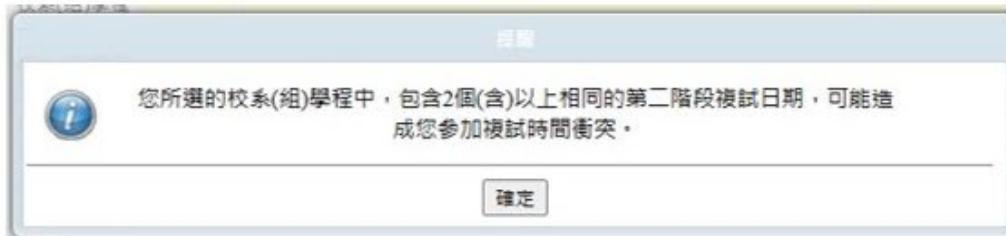
報名狀態		您尚未完成報名	
※請依下列順序，逐項確認資料是否正確無誤，再點選「灰色按鈕」，進入下一程序，以完成個別報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繳費帳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繳費狀態		志願代碼，請至“簡章查詢系統”或“各校系之簡章分則”查詢 <small>校系(組)、學程。 已確認</small>	
<b>3.選填校系(組)學程</b>		志願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small>第二階段 複試日期</small>	
		<b>自行輸入</b>	系統帶出
<b>校系(組)學程一</b>		<input type="text" value="101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b>校系(組)學程二</b>		<input type="text" value="104001"/>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
<b>校系(組)學程三</b>		<input type="text" value="10200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工程學院學士班
<b>校系(組)學程四</b>		<input type="text" value="105001"/>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
<b>校系(組)學程五</b>		<input type="text" value="107001"/>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
<b>校系(組)學程六</b>			
		<b>確定</b>	
<b>4.列印</b>		網路報名系統僅允許每位申請生確定送出選填校系(組)學程一次，一經網路報名成功，即不得上網更改。	
<b>注意事項：</b> 應屆畢業生應參加學校集體報名，若因故不及辦理者，可於個別報名期間採個別報名程序自行報名，惟若已參加學校集體報名之申請生又另行個別報名時，概以學校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且不予退費。			

### 三、個別報名：【步驟3】3.選填校系(組)、學程(3/4)

#### ► 3. 選填校系(組)學程

##### 常見選填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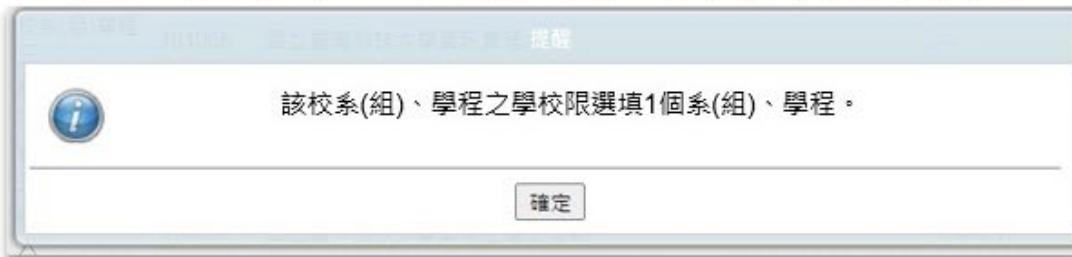
◆ 所選填之校系，第二階段複試日期衝突



◆ 志願代碼輸入錯誤



◆ 所選填之校系，已達該校限選填系(組)學程數限制



◆ 未選滿可選填之校系組學程數

志願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101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
10200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程學院學士班	---
105001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	115.5.17
104001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	115.5.16

注意：您尚有 2 個校系(組)、學程可填選，一經確定送出後不得再修改亦不予以退費。

[重新選填志願](#) [確定送出選填志願](#)



# 三、個別報名：【步驟3】3.選填校系(組)、學程(4/4)

## ➤ 3. 選填校系(組)學程 確定送出作業

確認送出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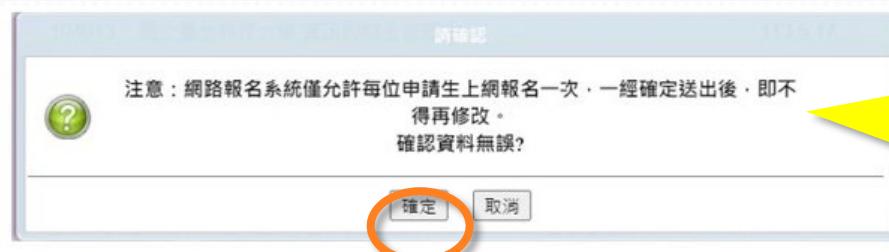
**步驟3.完成報名流程**

報名狀態																							
<b>您尚未完成報名</b>																							
※請依下列順序，逐項確認資料是否正確無誤，再點選「灰色按鈕」進入下一程序，以完成個別報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繳費帳號	已確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繳費狀態	您所繳交的金額為：新臺幣600元整，您可選填6個校系(組)、學程。 已確認																						
<b>3.選填校系(組)學程</b>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志願代碼</th> <th>校系(組)、學程名稱</th> <th>第二階段複試日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1001</td> <td>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td> <td>---</td> </tr> <tr> <td>102002</td> <td>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td> <td>---</td> </tr> <tr> <td>103006</td> <td>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木材科學與設計系</td> <td>115.5.16</td> </tr> <tr> <td>104008</td> <td>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機電學士班</td> <td>---</td> </tr> <tr> <td>105001</td> <td>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td> <td>115.5.17</td> </tr> <tr> <td>107002</td> <td>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td> <td>---</td> </tr> </tbody> </table>			志願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101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	102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	103006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木材科學與設計系	115.5.16	104008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機電學士班	---	105001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	115.5.17	107002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
志願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101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																					
102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																					
103006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木材科學與設計系	115.5.16																					
104008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機電學士班	---																					
105001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	115.5.17																					
107002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																					
<b>注意：網路報名系統僅允許每位申請生上網報名一次！一經確認送出後，即不得再修改。請務必審慎考慮。</b>																							
<input type="button" value="重新選填志願"/> <input type="button" value="確定送出選填志願"/> 																							
<b>4.列印</b> 網路報名系統僅允許每位申請生確定送出選填校系(組)學程一次，一經網路報名成功，即不得上網更改。 <b>注意事項：</b> 應屆畢業生應參加學校集體報名，若因故不及辦理者，可於個別報名期間採個別報名程序自行報名，惟若已參加學校集體報名之申請生又另行個別報名時，概以學校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且不予退費。																							

確認送出後

**步驟3.完成報名流程**

報名狀態																							
<b>您已經完成報名</b>																							
※請依下列順序，逐項確認資料是否正確無誤，再點選「灰色按鈕」進入下一程序，以完成個別報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繳費帳號	已確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繳費狀態	您所繳交的金額為：新臺幣600元整，您可選填6個校系(組)、學程。 已確認																						
<b>3.選填校系(組)學程</b>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志願代碼</th> <th>校系(組)、學程名稱</th> <th>第二階段複試日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1001</td> <td>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td> <td>---</td> </tr> <tr> <td>102002</td> <td>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td> <td>---</td> </tr> <tr> <td>103006</td> <td>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木材科學與設計系</td> <td>115.5.16</td> </tr> <tr> <td>104008</td> <td>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機電學士班</td> <td>---</td> </tr> <tr> <td>105001</td> <td>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td> <td>115.5.17</td> </tr> <tr> <td>107002</td> <td>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td> <td>---</td> </tr> </tbody> </table>			志願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101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	102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	103006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木材科學與設計系	115.5.16	104008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機電學士班	---	105001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	115.5.17	107002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
志願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101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																					
102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																					
103006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木材科學與設計系	115.5.16																					
104008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機電學士班	---																					
105001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	115.5.17																					
107002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																					
<b>您已完成報名程序。</b>																							
<b>4.列印</b>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下載申請生報名確認單(PDF格式)"/>																							
網路報名系統僅允許每位申請生確定送出選填校系(組)學程一次，一經網路報名成功，即不得上網更改。 <b>注意事項：</b> 應屆畢業生應參加學校集體報名，若因故不及辦理者，可於個別報名期間採個別報名程序自行報名，惟若已參加學校集體報名之申請生又另行個別報名時，概以學校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且不予退費。																							



每位申請生僅能在網路報名系統上報名1次，  
一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得再修改。  
 請再次確認所報名之校系(組)學程是否正確無誤。

# 三、個別報名：【步驟3】4.列印

➤ 4. 列印  
確定送出後，  
請務必下載報  
名確認單，自  
行留存

## 步驟3.完成報名流程

報名狀態

您已經完成報名

※請依下列順序，逐項確認資料是否正確無誤，再點選「灰色按鈕」進入下一程序，以完成個別報名：

✓ 1. 繳費帳號

..... 已確認

✓ 2. 繳費狀態

您所繳交的金額為：新臺幣600元整，您可選填6個校系(組)、學

✓ 3. 選填校系(組)學程

志願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 101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 102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 103006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木材科學與設計系
- 104008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機電學士班
- 105001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
- 107002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您已完成報名程序。

➤ 4.列印

下載申請生報名確認單(PDF格式)

網路報名系統僅允許每位申請生確定送出選填校系(組)學程，一經網路報名成功，即不得上綫

## 注意事項：

應屆畢業生應參加學校集體報名，若因故不及辦理者，可於個別報名期間採個別報名程序自行報名。進行個別報名時，概以學校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且不予退費。

## 11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 申請生報名確認單

個人資料	
學科能力測驗 應試號碼	[遮罩]
姓名	[遮罩]
繳費註記	一般申請生
是否具有中央資料 庫學習歷程檔案	否

聯絡資料	
住家電話	[遮罩]
手機號碼	[遮罩]
地址	[遮罩]
E-mail	[遮罩]

申請校系(組)、學程	
校系(組) 學程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101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102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
103006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木材科學與設計系
104008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機電學士班
105001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
107002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本確認單請考生自行儲存或列印，以備查詢使用。

# ★ 意見交流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https://www.jctv.ntut.edu.tw/>  
四技申請入學招生官網：<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

電話：02-2772-5333（代表號）

傳真：02-2773-8881、02-27735633

地址：106344臺北市忠孝東路三段1號億光大樓5樓

信箱：[caac@ntut.edu.tw](mailto:caac@ntut.edu.tw)

